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49,589.33 元、4,475,554.42 元，占相应期末报表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54%、25.53%。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雪军通过直接持股以及合伙企业间接持股共控制公司 99.20%的表决权，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虽然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公司实际控制人可通过其控制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决策施加重大影响，未来如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行为，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公司内部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各项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完整经营周期运行的检验，公司管理层尚需不断提高规范运作的能力和意识。同时，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也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在战略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等各方面不断提升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市场开发风险	由于激光加工设备属于生产设备，非消耗品，使用年限较长，所以客户往往在购买一批产品后，在没有产能扩大等需求的情况下短时间内不会再次购买激光加工设备，激光加工设备生产企业如不能持续开发新客户，则可能面临因市场开发和新客户开发不足而引起销售大幅波动的风险。
上游行业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是由激光器、光学部件、机械结构和控制软件等几大部分集成而成，涉及上游行业材料种类较多，其中部分核心部件还存在国产能力偏低及一定进口依赖的情况，因此国内外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激光加工设备产品的销售定价产生一定影响。虽然企业可以通过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由于原材料价格与产品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在变动幅度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企业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属于高技术含量的制造装备，行业内的生产技术和产品性能也一直处在持续改进和不断迭代的过程之中。能否持续跟进激光加工设备产业的技术进步，对行业内企业来说至关重要。技术能力是企业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以及保持或扩大市场份额的重要决定因素。因此，公司可能存在因技术研发落后于行业技术更新迭代步伐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行业标准及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尚未制定统一的规范标准，相关制造

	<p>承诺：</p> <p>5、本承诺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且不存在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提供资金使用。</p>
--	---

承诺主体名称	张雪军、靳海彦、费菲、段丽娟、胡芳、王靖、周巧莲、曾庆华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本人作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p> <p>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p> <p>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p> <p>（二）竞业禁止承诺</p> <p>本人作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现就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声明承诺如下：</p> <p>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与前工作单位及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竞业禁止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p> <p>本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否则将承担相关责任。</p>

承诺主体名称	张雪军、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靳海彦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 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本人/本企业作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下:</p> <p>1、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p> <p>3、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p> <p>(二) 竞业禁止承诺</p> <p>本承诺人作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声明承诺如下:</p> <p>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承诺人与前工作单位及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竞业禁止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承诺人保证上述声明承诺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否则将承担相关责任</p>
承诺主体名称	张雪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关于环评验收事项的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1月1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 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为了确保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后的独立运作,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如下:在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后,切实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确保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具体承诺如下:</p> <p>1、人员独立</p> <p>(1) 确保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p>

在公司专职工作，不在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任职。

(2) 确保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2、资产独立

(1) 确保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公司的全部资产能处于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2) 确保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3) 确保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3、财务独立

(1) 确保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确保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确保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确保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

(5) 确保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

(1) 确保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 确保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经营班子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 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5、业务独立

(1) 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 尽最大可能减少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将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并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并应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程序。

(二) 关于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承诺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及由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三) 关于环评验收事项的承诺

如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环评验收手续而被有权部门处以停产整顿或罚款等行政处罚措施，则本承诺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和补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相关损失和支出，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 基本信息	12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5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9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6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28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3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39
五、 经营合规情况	44
六、 商业模式	46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47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9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59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5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1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61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62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6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64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6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6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8
一、 财务报表	68
二、 审计意见	77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7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1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5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15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30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3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36
十、	重要事项	141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1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2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3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43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45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46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4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7
	主办券商声明	148
	律师事务所声明	150
	审计机构声明	151
	评估机构声明	152
第七节	附件	15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通发激光	指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发有限、有限公司	指	惠州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通发激光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通发激光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通发激光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美的电器	指	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盛世美钰	指	深圳市盛世美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	指	石家庄格力电器小家电有限公司
兆威机电	指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拓璞电器	指	广州拓璞电器发展有限公司
蓝盾门业	指	广东蓝盾门业有限公司
大族激光	指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工科技	指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嘉铭激光	指	武汉嘉铭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天弘激光	指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天琪激光	指	武汉天琪激光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华俄激光	指	武汉华俄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金运激光	指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德龙激光	指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通发	指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巨星科技	指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HERENT	指	美国 Coherent（相干）激光公司,是世界一流的激光器及相关光电子生产企业
IPG	指	美国著名激光企业,在中国设有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TRUMPF	指	德国通快集团,著名激光行业企业,在中国设有通快（中国）有限公司
AMADA	指	株式会社天田,日本知名激光加工设备企业
ELEN	指	意大利 ELEN 集团,著名激光企业
专业释义		
激光	指	由粒子受激辐射产生的光束,具有良好的单色性、相干性、方向性

		和高能量密度的特点，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制造领域
激光加工	指	利用光的能量经过透镜聚焦后在焦点上达到很高的能量密度，靠光热效应来加工的一种加工技术
激光焊接	指	由计算机控制激光辐射加热工件表面，表面热量通过热传导向内部扩散，通过控制激光功率等参数，使金属工件熔化接合
激光打标	指	利用高能量密度的激光对工件进行局部照射，使表层材料汽化或发生颜色变化的化学反应，从而留下永久性标记的一种打标方法
激光切割	指	由计算机控制激光器放电，表面热量通过热传导向内部扩散，通过控制激光功率等参数，对加工材料形成切割的工艺效果
激光器	指	一种能发射输出激光的装置。按工作介质分，常见的激光器可分为气体激光器、固体激光器、半导体激光器等几大类
固体激光器	指	主要采用晶体和玻璃等固体作为工作物质的激光器，通过把能够产生受激辐射作用的金属离子掺入晶体或玻璃基质中构成发光中心而制成的激光器
YAG 固定激光器	指	YAG（掺钕钇铝石榴石）固体激光器是最常用的固体激光器，工作波长一般为 1064nm，这一波长为四能级系统，还有其他能级可以输出其他波长的激光
YAG 固定激光焊接机	指	以 YAG 固定激光器作为主要部件组装生产的激光焊接机
光纤激光器	指	用掺稀土元素玻璃光纤作为工作物质的激光器，属于固体激光器的一种，但因增益介质形状特殊且具有典型的技术和产业优势，一般将其与其他固体激光器分开研究
光纤激光焊接机	指	以光纤激光器作为主要部件组装生产的激光焊接机
半导体激光器	指	用一定的半导体材料作为工作物质的激光器，其原理是通过一定的激励方式（电注入、光泵或高能电子束注入），在半导体物质的能带之间或能带与杂质能级之间，通过激发非平衡载流子而实现粒子数反转，从而产生光的受激发射作用
半导体激光焊接机	指	以半导体激光器作为主要部件组装生产的激光焊接机
激光棒	指	激光器的关键组成部件，核心功能在于将电能转换成光能
变频器	指	通过改变电机工作电源频率方式来控制交流电动机的电力控制设备
RV 线	指	一般用途单芯软导体无护套电缆, 全称为：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连接软电线电缆
PCB	指	全称为 Printed Circuit Board, 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OLED	指	全称为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又称为有机发光半导体，一种有机发光器件。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598969624Y			
注册资本	6,25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张雪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10 日			
住所	惠州大亚湾西区科技创新园科技路 5 号研发实验楼 1 栋 306 号房			
电话	0752-5952111			
传真	0752-5952112			
邮编	516083			
电子信箱	gdtflaser@163.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段丽娟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C3424 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12101511 工业机械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C3424 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激光设备及各种焊接、切割及打标设备研发、组装、生产、销售；激光设备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不含商场、仓库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通发激光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6,25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 月内受让自 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 而获得有限 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 份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张雪军	5,200,000	83.2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 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6.00	否	是	否	0	0	0	0	0
3	靳海彦	50,000	0.80	是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6,250,000	100.00	-	-	-	0	0	0	0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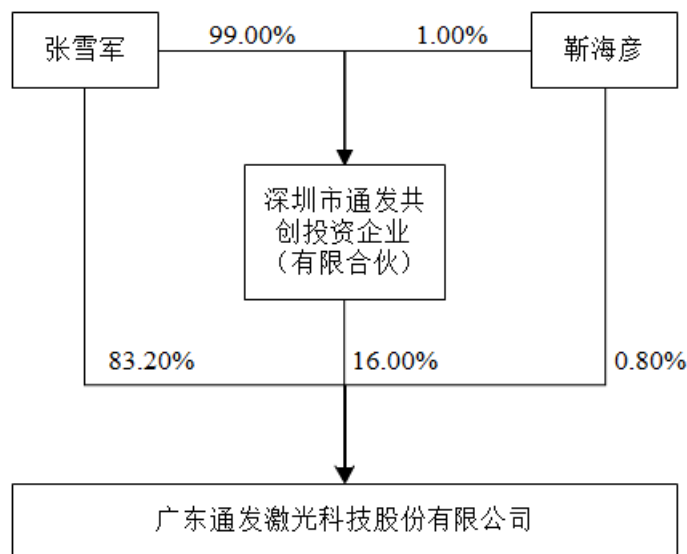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张雪军直接持有公司 83.20% 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雪军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6月22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中专	
任职情况	通发激光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张雪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6月出生，中专学历。1993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业务员；2005年3月至2012年6月，历任深圳市通发模具有限公司业务经理、销售总监；2012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张雪军直接持有公司 83.20%的股份，同时通过通发共创间接控制公司 16.00%的股份，张雪军合计控制公司 99.20%的股份，张雪军同时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张雪军能够通过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以及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对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方针及决策、管理层人员的任免亦具有实质性的影响。因此，张雪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张雪军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无境外居留权
学历	中专
任职情况	通发激光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张雪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6月出生，中专学历。1993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业务员；2005年3月至2012年6月，历任深圳市通通发模具有限公司业务经理、销售总监；2012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期间	实际控制人
1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月31日	张建
2	2018年1月31日至2019年3月25日	王小峰
3	2019年3月25日至今	张雪军

2019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发生了变更，但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并未对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治理、管理团队稳定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具体如下：

(1) 实际控制人经营公司的持续性、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为张雪军、靳海彦、胡芳、段丽娟、费菲 5 人，其中张雪军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在 2019 年 3 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之前，总经理张雪军已在公司任职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财务总监胡芳已在公司任职财务经理职务，董事会秘书段丽娟已在公司任职行政经理职务。在控股股东变更之前，上述人员已在通发激光就职至少 30 个月，且系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因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管理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化，管理团队稳定。实际控制人张雪军自 2012 年 7 月起便一直在通发激光任职，其经营公司具有持续性。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业务具体内容的变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的经营范围没有发生变更，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一直未发生变化，均为“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因此，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业务具体内容没有发生明显变化。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客户的变化情况

根据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之“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变更前（参考 2018 年度）及变更后（参考 2019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中仅有一家重合，即公司主要客户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公司加大了对外销售力度，客户数量和销售规模显著增加，持续经营能力显著增强，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收入、利润变化情况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109,902.47 元、31,790,881.14 元，净利润分别为 665,347.47 元、3,348,105.96 元，2019 年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均有大幅提升，因此，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并未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治理变化情况

2019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在变更之前的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 1 名执行董事、1 名监事和 1 名总经理，公司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重要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并有效执行。在变更之后，实际控制人张雪军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推动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革，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进而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综上所述，虽然通发有限在报告期内出现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但是该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治理、管理团队稳定性以及持续经营能力均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张雪军	5,200,000	83.20	自然人	否
2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6.0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3	靳海彦	50,000	0.80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张雪军为通发共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靳海彦为通发共创的有限合伙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7月5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P7CA3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雪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水径社区布龙路208号上水国际文化创意园D栋509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
1	张雪军	990,000.00	990,000.00	99.00
2	靳海彦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张雪军	是	否	否	-
2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
3	靳海彦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一) 历史沿革****1、2012 年 7 月，通发有限设立**

2012 年 6 月 24 日，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签署《惠州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决定通发有限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股东全部出资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实缴。

2012 年 6 月 28 日，惠州市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惠民和验字（2012）第 27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6 月 28 日止，惠州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

2012 年 7 月 3 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1300000189630），企业名称：惠州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住所：惠州市演达大道 2 号海信金融广场 1906；法定代表人：王小峰；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经营范围：激光设备及各种焊接、切割及打标设备的销售。（此地址不设商场、仓库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

2、2018 年 9 月，通发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8 年 9 月 1 日，通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510.00 万元，本次增资 10.00 万元由张雪军以货币方式认缴，均计入注册资本，张雪军全部出资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实缴。

2018 年 9 月 14 日，本次增资事项经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备案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98.04	货币
2	张雪军	100,000.00	100,000.00	1.96	货币
合计		5,100,000.00	5,100,000.00	100.00	-

3、2019年3月，通发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年3月25日，通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97.06%的股权以人民币49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雪军，将其持有公司0.98%的股权以人民币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靳海彦。2019年3月25日，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与张雪军、靳海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上述股权转让款已实际支付完毕。

针对本次股权转让，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与张雪军、靳海彦共同出具了《股权转让价款已结清、无代持确认函》，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结清。

2019年3月27日，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雪军	5,050,000.00	5,050,000.00	99.02	货币
2	靳海彦	50,000.00	50,000.00	0.98	货币
合计		5,100,000.00	5,100,000.00	100.00	-

4、2019年7月，通发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9年7月17日，通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通发有限注册资本由510.00万元增加至62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15.00万元，本次增资115.00万元由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100.00万元、张雪军以货币方式认缴15.00万元，均计入注册资本。上述增资款已实缴到位。

2019年7月18日，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雪军	5,200,000.00	5,200,000.00	83.20	货币
2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16.00	货币
3	靳海彦	50,000.00	50,000.00	0.80	货币

合计	6,250,000.00	6,250,000.00	100.00	-
----	--------------	--------------	--------	---

5、2019年9月，通发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9年9月15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B审字（2019）247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458,978.35元。

2019年9月16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林评字【2019】192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778.32万元。

2019年9月17日，通发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通发有限截至2019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6,458,978.35元折为公司总股本为62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额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即人民币208,978.35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发起人以各自在公司所占的注册资本比例，对应折为各自所占股份公司的股份比例。

2019年9月17日，通发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将通发有限以“亚会B审字（2019）2478号”《审计报告》列示的净资产6,458,978.35元为基准，按比例折成6,250,000股，作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余额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股东以其持有限公司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份额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份。

2019年9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于审议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9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变更出具“亚会B验字（2019）009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7月31日，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惠州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的净资产6,458,978.35元（大写：陆佰肆拾伍万捌仟玖佰柒拾捌元叁角伍分），全体股东确认将该净资产中的6,250,000.00元折合为贵公司（筹）的股本6,250,000.00元，股份总数为6,25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余净资产208,978.35元计入贵公司（筹）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贵公司（筹）的注册资本为6,250,000.00元，股份总数为6,250,000股。”

2019年10月10日，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雪军	5,200,000.00	5,200,000.00	83.20	净资产折股
2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16.00	净资产折股
3	靳海彦	50,000.00	50,000.00	0.8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6,250,000.00	6,250,000.00	100.00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张雪军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0年6月	中专	无
2	靳海彦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9年4月	初中	无
3	费菲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9年10月	本科	无
4	段丽娟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1年5月	中专	无
5	胡芳	董事、财务总监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4年9月	本科	无
6	王靖	监事会主席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9年8月	大专	无
7	周巧莲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9年8月	中专	无
8	曾庆华	监事	2019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6年10月	高中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张雪军	张雪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6月出生，中专学历。1993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业务员；2005年3月至2012年6月，历任深圳市通通发模具有限公司业务经理、销售总监；2012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靳海彦	靳海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4月出生，初中学历。2005年5月至2007年3月，任万宏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技术专员；2007年3月至2019年3月，任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厂长，2019年3月至2019年9月，历任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费菲	费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武汉皇冠艺术家居有限公司会计；2014年8月至2015年8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5年9月至2017年9月，任深圳创维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7年10月至2018年8月，任深圳市五板工业互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9月，历任东莞市通辉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段丽娟	段丽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中专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东莞寮步宝泉电子有限公司开发助理；2005年12月至2007年6月，任东莞塘厦华仁电子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专员；2007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东莞蒂雅克电子有限公司行政专员；2011年3月至2013年4月，自由职业；2013年5月至2019年9月，任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	胡芳	胡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深圳久利电子元件有限公司会计；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宏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2012年12月至2014年11月，任深圳市普天达办公设备有限公司会计；2014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星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9月至2019年9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6	王靖	王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2012年4月至2014年5月，任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电工助理；2014年6月至2019年9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品质组长；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部品质组长。
7	周巧莲	周巧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任深圳市通发模具有限公司采购员；2010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三合通发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PMC职务；2015年9月至2017年1月，任东莞市腾进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PMC主任；2017年2月至2019年2月，自由职业；2019年3月至2019年9月，任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仓库管理员。
8	曾庆华	曾庆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10月出生，高中学历。2013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深圳市瑞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5年1月至2017年7月，自由职业；2017年8月至2019年9月，任有限公司维修部主管；201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维修部主管。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77.09	1,050.6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0.99	311.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60.99	311.18
每股净资产（元）	1.22	0.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	0.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18	70.38
流动比率（倍）	1.73	1.35
速动比率（倍）	0.80	0.79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179.09	1,110.99
净利润（万元）	334.81	66.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4.81	6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4.52	68.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4.52	68.11
毛利率（%）	23.30	21.2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63.59	24.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3.54	25.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1	4.04
存货周转率（次）	4.23	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5.44	24.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05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存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02
传真	029-88365802
项目负责人	朱舟
项目组成员	朱舟、肖楠俊、尹健、吴坚鸿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壮群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中路 313 号康富来国际大厦 2403
联系电话	020-66820399
传真	020-66820322
经办律师	胡乐清、赵晗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联系电话	010-88312386
传真	010-88386116
经办注册会计师	曹代晴、吴平权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振彬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F 座 510

联系电话	010-84195100
传真	010-64279932 转 20
经办注册评估师	蒋昌振、宋军彦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激光加工设备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	--------------------------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含激光焊接机和激光打标机两大类。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激光设备及各种焊接、切割及打标设备研发、组装、生产、销售;激光设备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不含商场、仓库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生产的激光加工设备广泛应用于模具、五金家电、消费电子、金银首饰、电池等多个行业领域,客户包括兆威机电、格力电器、美的电器、盛世美钰、拓璞电器、蓝盾门业等企业群体。

公司所属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之“智能制造装备产业(2.1)”之“智能测控装备制造(2.1.3)”。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激光焊接机和激光打标机两大类,其中,以研发、生产、销售激光焊接机为主,并经营少量激光打标机业务。公司主要产品情况介绍如下:

1、激光焊接机



激光焊接机主要由激光器和焊接头等核心部件组成。公司的激光焊接机产品主要包括 YAG 固体激光焊接机、光纤激光焊接机和半导体激光焊接机三大类,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产品特点	产品图片
YAG 固体激光焊接机	主要应用于如下几个方面: 1、注塑模具、压铸模具等各类模具的修补焊接; 2、铸件及机加工件的沙孔、崩缺、过切等瑕疵的修补; 3、各类金属结构件、金银首饰的焊接加工等。	1、焊接能量高,焊接性能稳定; 2、单个激光脉冲,波形可调节,满足复杂、特殊材料的焊接工艺要求。	

<p>光纤激光焊接机</p>	<p>可应用于大多数激光焊接领域，如手机、平板电脑、厨卫、五金、小家电、电池、医疗器械等产品的焊接加工。</p>	<p>1、高光束质量、高能量、连续焊接； 2、相比同功率 YAG 激光焊机，焊接深度深、焊接强度更好； 3、无耗材，低故障率，适用焊接领域广。</p>	
<p>半导体激光焊接机</p>	<p>公司的高功率半导体激光焊机主要应用于小电器、厨具等薄金属产品的焊接，也适合钣金件的结构焊接。</p>	<p>1、激光输出功率稳定，重复性好； 2、半导体寿命长，可以连续工作，有利于大批量生产； 3、焊接无污染，更省电。</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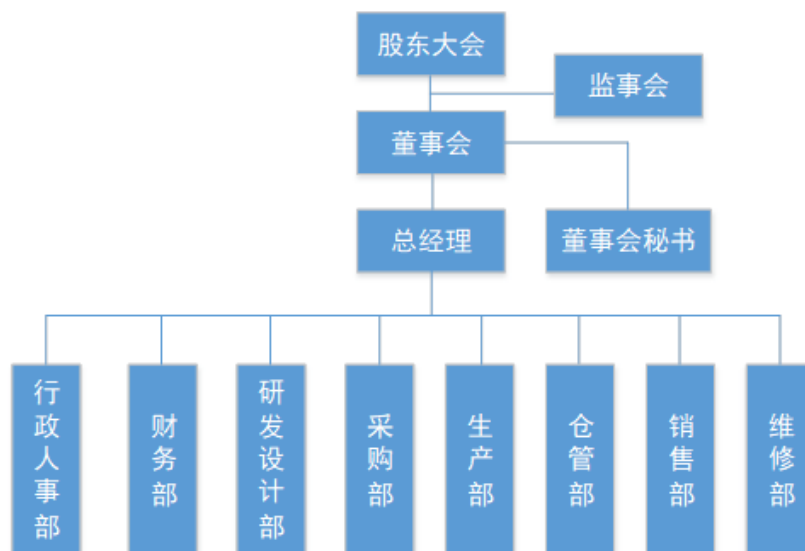
2、激光打标机

公司利用已掌握的激光加工设备技术和资源，生产经营少量激光打标机产品，目前公司经营的激光打标机主要有如下两类：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产品特点	产品图片
<p>光纤激光打标机</p>	<p>主要用于电子元器件、手机外壳、手机按键、音响透光键、一维及二维条码、硅晶片打标等。</p>	<p>1、光束质量精细，聚焦光斑直径不到 20um，适用于精密精细打标； 2、使用成本低廉，电光转换效率高达 30%，整机能耗仅 600W； 3、免维护、长寿命，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超 10 万小时。</p>	
<p>CO₂激光打标机</p>	<p>主要应用于雕刻多种非金属材料，包括服装辅料、医疗包装、建筑陶瓷、橡胶制品、皮革等方面的打标。</p>	<p>1、采用风冷 CO₂激光器，配合高速扫描振镜，速度快，精度高，稳定性强； 2、兼容性好，可兼容多种图形软件输出的文件。</p>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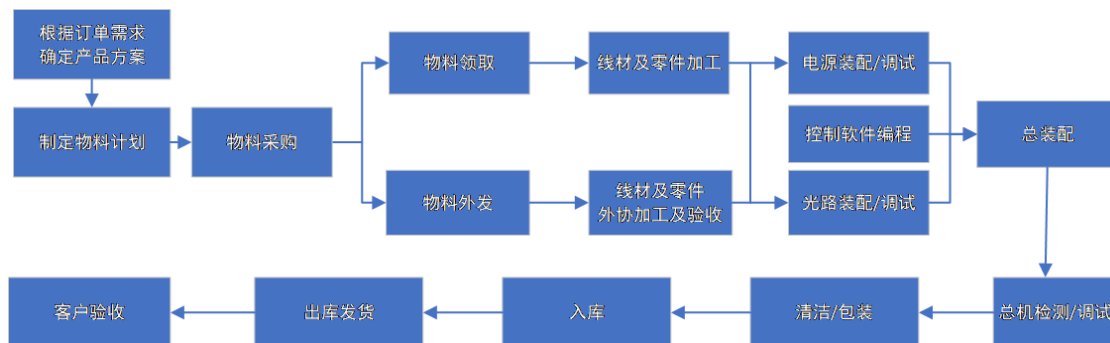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职责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1	行政人事部	(1) 负责公司资产的登记和实物管理； (2) 承担后勤管理服务和安全保卫职能，保障公司安全顺畅运行； (3) 负责拟定公司组织架构，确定各部门岗位人员及相应职责； (4) 建立健全公司合理的薪酬体系及人事行政管理制度； (5) 负责人员的招聘、调动、晋升、辞退等。
2	财务部	(1)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组织制定财务规划； (2)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组织和指导各部门编制财务预算； (3)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各项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4) 负责编制财务报告，及时向股东、领导及有关部门提供财务资料等。
3	研发设计部	(1) 负责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按客户要求执行设计更改； (2) 不断提高产品的设计开发水平，提高产品的稳定性； (3) 解决生产过程和客户使用过程中因设计原因而发生不良问题，对公司产品给予技术指导与支持等。
4	采购部	(1) 负责公司所需各种物料的采购工作； (2) 负责编制原材料采购计划与资金预算； (3) 编制合格供应商目录，保证原材料供应等。
5	生产部	(1) 根据销售要求，科学地制定生产计划，满足市场需要，保证供给产品； (2) 负责与销售部门沟通确定产品制造数量及品质要求，投放原材料等。
6	仓管部	(1) 负责收发和保管物料、产成品，做到数量准确、品质完好、确保安全、收发迅速； (2) 按期配合财务部门进行抽查、盘点。
7	销售部	(1) 负责开发新客户，包括客户的关系协调、市场调研、对订单进行评审及实施； (2) 负责维护老客户，包括对定期走访，把客户反馈提供给研发部等。
8	维修部	(1) 负责对公司销售设备的售后维修和维护； (2) 为客户提供技术培训和技术支持； (3) 及时到客户现场维修处理机器故障。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公司激光加工设备产品从根据客户订单需求确定产品方案到最终交付，主要经过设计产品方案、制定物料计划、线材及零件加工（包括自加工及部分外协加工）、电源及光路装配调试、控制软件编程、总装配、总机检测/调试、清洁包装、入库及出库发货等步骤，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8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东莞市旭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格	12.19	0.50	0.00	0.00	严格根据公司生产和采购管理制度进行控制	否
合计	-	-	-	12.19	-	0.00	-	-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莞市旭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少量金属配件的加工服务，采购金额和占比都相对较小。公司与前述公司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向其采购的价格与市场价格接近，价格公允，不存在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经营独立性的影响，对公司经营状况亦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补偿式 YAG 激光焊接技术	该技术可以用叠加 YAG 基波和 YAG 谐波两种波长的方法来实现深熔透,并提高再生性和质量。	日常生产积累	已在公司激光焊接机产品上应用	是
2	集成式点控激光焊接技术	该技术可对焊接点后空间曲率变化的拼缝形貌进行检测,提供超前于焊接的图形处理计算时间片段,便于实时计算相应拼缝形貌参数所对应的焊接工艺参数,并对其进行补偿调整,实现三维复杂结构轻质合金构件激光焊接的形状控制和性能控制。	日常生产积累	已在公司激光焊接机产品上应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9101552191	一种壶嘴外侧仿形焊接装置	发明专利	2019年2月27日	实质审查	-
2	2019101453340	一种具有无缝焊接功能的水壶焊接装置	发明专利	2019年2月27日	实质审查	-
3	201810760057X	一种可旋转角度的物镜	发明专利	2018年7月12日	实质审查	-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5205691044	一种顶喷激光焊接工作台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16日	通发有限	通发有限	原始取得	正在办理权利人更名为股份公司的手续,不存在办理障碍。
2	2015205734251	一种关于异形开水壶的双工位仿形激光焊接夹具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23日	通发有限	通发有限	原始取得	
3	2015205698274	一种激光焊接机工作台面组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16年3月9日	通发有限	通发有限	原始取得	
4	2018210973769	一种可旋转角度的物镜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5日	通发有限	通发有限	原始取得	
5	2019202467327	一种具有无缝焊接功能的水壶焊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26日	通发有限	通发有限	原始取得	

2、 著作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激光焊接机扫描振镜控制软件 V1.0	2019SR0888499	2018年10月12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2	能量反馈激光电源控制软件 V1.0	2019SR0888497	2018年11月10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3	半导体激光器能量输出控制软件 V1.0	2019SR0884531	2018年12月28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4	便携式激光打标机脱机程序控制软件 V1.0	2019SR0887080	2018年12月2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5	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多模式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03556	2019年4月12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6	双灯激光焊接机电源驱动放电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04554	2019年7月8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7	双灯激光焊接机电源驱动充电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09826	2019年6月22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8	光纤传输激光焊接机分层能量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08910	2019年5月2日	原始取得	通发激光	-
9	光纤传输激光焊接机与mes通讯管理软件 V1.0	2019SR0909275	2019年5月26日	原始取得	通发有限	-
10	激光焊接机多轴运动编程控制软件 V1.0	2019SR0909759	2019年6月2日	原始取得	通发有限	-

3、 商标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工业通联	工业通联	36143970	新闻社服务；有线电视播放；信息传送；移动电话通讯；电话通讯；光纤通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电讯路由节点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	2019年9月21日至2029年9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不存在股份公司更名障碍
2	工业通联	工业通联	36139548	分线盒（电）；交换机；信号转发器；驱动斩波器；光通讯设备；测量器械和仪器；教学仪器；光学器械和仪器；纤维光缆；光学纤维（光导纤维）	2019年10月7日至2029年10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	工业通联	工业通联	36145524	雕刻机；光学冷加工设备；加工塑料用模具；电子工业设备；冷冲模；压铸模；热室压铸机	2020年1月28日至2030年1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 域名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tfjg.cn	www.tfjg.cn	粤 ICP 备 20014196 号-1	2020 年 3 月 9 日	-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不适用

6、 软件产品

□适用√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不适用

9、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CE 认证证书	B-S181119905	通发有限	Beide(shenzhen) Product Service Limited	2018 年 11 月 3 日	—
2	CE 认证证书	B-S181119906	通发有限	Beide(shenzhen) Product Service Limited	2018 年 11 月 3 日	—
3	CE 认证证书	B-S181119907	通发有限	Beide(shenzhen) Product Service Limited	2018 年 11 月 3 日	—
4	CE 认证证书	B-S181119908	通发有限	Beide(shenzhen) Product Service Limited	2018 年 11 月 3 日	—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	130,300.56	123,785.53	6,515.03	5.00
运输设备	46,372.65	26,432.34	19,940.31	43.00
生产设备	198,275.86	50,366.38	147,909.48	74.60
合计	374,949.07	200,584.25	174,364.82	46.50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车床	3	50,862.07	12,762.21	38,099.86	74.91	否
铣床	4	39,655.15	9,964.08	29,691.09	74.87	否
台式钻床	4	3,448.28	1,364.94	2,083.33	60.42	否
卧轴矩台平面磨床	1	862.07	341.24	520.83	60.42	否
金属带锯床	1	1,724.14	682.47	1,041.67	60.42	否
高速铝材锯切机	1	1,724.14	682.47	1,041.67	60.42	否
立式加工中心CNC	1	94,827.59	22,521.55	72,306.03	76.25	否
空压机	1	2,586.21	1,023.71	1,562.50	60.42	否
砂带机	1	862.07	341.24	520.83	60.42	否
台式攻丝机	2	1,724.14	682.47	1,041.67	60.42	否
合计	-	198,275.86	50,366.38	147,909.48	74.60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租赁

√适用□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通发激光	强人实业（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市龙山七路强人工业园	2,500	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厂房及办公
通发激光	强人实业（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市龙山七路强人工业园	4,000	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厂房及办公

注：通发激光租赁的厂房及办公用地系强人实业（惠州）有限公司于2010年7月22日自建取得，并已取得惠州市房产局颁发的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3300033126 号”的房地产权证，房屋规划用途为厂房和研发楼，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出让，土地性质有国有。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50 岁以上	1	1.89
41-50 岁	5	9.43
31-40 岁	22	41.51
21-30 岁	17	32.08
21 岁以下	8	15.09
合计	53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00
硕士	0	0.00
本科	5	9.43
专科及以下	48	90.57
合计	53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行政管理人员	4	7.55
财务人员	6	11.32
技术研发人员	7	13.21
采购人员	2	3.77
仓库管理人员	3	5.66
生产人员	22	41.51
销售人员	5	9.43
售后维护人员	4	7.55
合计	53	1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已缴人数	52	52	52	52	50
未缴人数	1	1	1	1	3

(1)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缴纳社保的人数为 53 人，实际为 52 名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其中未缴纳的 1 人为当月新入职的员工，公司已在次月开始为其缴纳各项社保。（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惠州市的生育保险基金已并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统一征缴，不再单独征缴）

(2)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为 50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剩余 3 名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原因为：其中，1 名为当月新入职员工，尚未来得及缴纳，已于 2020 年 1 月开始缴纳；1 名员工由于原单位的公积金转移手续未办妥而暂未缴纳，已于 2020 年 1 月开始在公司缴纳；另外 1 名员工为外地来惠务工人员，其在户口所在地拥有住房，不愿意在惠州缴纳住房公积金，该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的员工已签署《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承诺书》。

公司后续将在尊重员工意愿的前提下，积极鼓励和说服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为员工提供更多保障。

(3) 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2020 年 1 月 7 日，惠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大亚湾分局出具证明，证明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代码：0784-036208）已办理社保登记，并按照社保制度规定在 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在该局参加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通发激光在截至 2019 年 12 月的参保总人数为 52 人。

2020 年 3 月 11 日，惠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开户当月至证明出具日有缴纳住房公积金，无违法处罚的记录。

2020 年 1 月 17 日，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了证明：经查，你公司自 2012 年至今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社会保险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兜底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雪军承诺：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承诺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及由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激光焊接机	27,771,974.75	87.36	9,680,184.65	87.13
激光打标机	1,438,063.50	4.52	931,578.28	8.39
其他	2,580,842.89	8.12	498,139.54	4.48
合计	31,790,881.14	100.00	11,109,902.47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经营激光焊接机、激光打标机等激光加工设备，下游客户群体主要为模具、五金家电、消费电子、金银首饰、电池等行业企业。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激光加工设备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10,743,247.88	33.79
2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是	激光焊接机	1,734,331.90	5.46
3	石家庄格力电器小家电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857,522.13	2.70
4	深圳市德盈科技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442,477.88	1.39
5	厦门兴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410,560.73	1.29
合计		-	-	14,188,140.52	44.63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激光加工设备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961,206.91	8.65
2	美达康（江西）电器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243,965.52	2.20
3	深圳市炫硕智造技术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224,137.92	2.02
4	东莞市毅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215,517.25	1.94
5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否	激光焊接机	212,931.02	1.92
合计		-	-	1,857,758.62	16.7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

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的采购项目主要包括电线电缆、激光器、激光棒、变频器、电感线圈、机壳、其他钣金件等，目前该等原材料的市场供应相对充足。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由当地电力部门集中供应。公司能源消耗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小，近几年能源价格相对稳定，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东莞市德益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否	激光控制系统、工控组件、视觉组件	3,081,209.88	12.64
2	深圳市易汇兴科技有限公司	否	金属机壳、底座钣金架	2,394,145.28	9.82
3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否	光纤激光器、半导体激光器	1,443,640.17	5.92
4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是	激光棒、连接线材、工频变压器等	1,212,606.72	4.97
5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否	光纤激光器	1,098,773.43	4.51
合计		-	-	9,230,375.48	37.86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否	光纤激光器	864,482.74	13.11
2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是	激光棒、连接线材、工频变压器等	836,355.19	12.68
3	深圳镭镁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否	L 型出射头、主机	559,456.90	8.48
4	成都晶九科技有限公司	否	激光棒	501,249.96	7.60
5	广东标顶电子有限公司	否	屏蔽线、电缆线、RV 线等线材	286,921.76	4.35
合计		-	-	3,048,466.55	46.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

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9 年存在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即，存在深圳通发既是公司客户又为公司供应商的情况，产生该情况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1、产生采购的原因及合理性

深圳通发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9 年 3 月之前，公司向深圳通发采购相关原材料的行为，属于母子公司之间物料的正常调拨和调节，公司在该期间向深圳通发发生采购行为具有其合理性。

2019 年 3 月，深圳通发将其持有公司的 500 万股份分别转让给张雪军、靳海彦，故深圳通发在股权转让后，将原有以母公司深圳通发的名义统一采购而实际用于通发有限的材料转售给通发有限，采购原因合理；同时，材料的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的定价，价格公允。

2、产生销售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9 年 3 月前，深圳通发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为母子公司关系，双方都从事激光焊接机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期间存在深圳通发因产能不足而向公司采购激光焊接机成品再向终端客户销售的情况，因此，公司在 2019 年 3 月前向深圳通发销售激光焊接机产品也具有其合理性。

2019 年 4 月至 12 月，深圳通发因出售子公司导致自身产能出现一定的下降，在客户需求相对平稳的情况下，因暂时的产能缺口存在对外采购的需求。当深圳通发因部分存量客户的需求而发生相关业务时，其基于与公司之间的长期合作和互信基础，在同等条件下，深圳通发倾向于向公司进行采购，并再销售给终端客户，因此，公司在 2019 年 3 月后向深圳通发销售激光焊接机产品亦具有合理性。公司向深圳通发销售激光焊接机的定价也是采用参考同类产品市场定价的方式，销售价格公允。

3、双方收付款核算及真实性情况

公司对深圳通发的收款、付款都采用分开核算的方式，收付款都保留有相应的支付记录，不存在收支相抵的情况。另外，基于前述已分析的原因，公司对深圳通发的采购和销售皆真实、合理，不存在虚增收入的情形。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销售额在 15 万元以上的重要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224.50	履行完毕
2	销售合同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124.25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石家庄格力电器小家电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机	64.60	履行完毕
4	销售合同	惠州市通辉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机	45.60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广东蓝盾门业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机	44.50	履行完毕
6	销售合同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38.96	履行完毕
7	销售合同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36.20	履行完毕
8	销售合同	美康达（江西）电器有限公司	无	半导体激光焊接机	28.30	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深圳市炫硕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无	激光打标机	26.00	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机	24.60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深圳市龙兴盛塑胶五金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机	21.60	履行完毕
12	销售合同	海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21.00	履行完毕
13	销售合同	广州拓璞电器发展有限公司	无	TFL-1000TS 激光焊接机	19.31	履行完毕
14	销售合同	海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18.80	履行完毕
15	销售合同	深圳市兴启航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17.80	履行完毕
16	销售合同	惠州市尊宝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打标机	15.50	履行完毕
17	销售合同	惠阳太极新技术实业有限公司	无	光纤激光焊接机	15.0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采购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重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东莞东程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无	激光切割机	90.00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东莞市德益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无	激光控制系统、 工控组件、视觉	70.00	履行完毕

				组件等		
3	采购合同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水冷单模连续激光器	53.70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东莞市德益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无	激光控制系统、工控组件、视觉组件等	35.50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水冷单模连续激光器	34.50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器	21.44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深圳镭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主机、L型出射头等	16.38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无	半导体激光器	14.50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南通三鑫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电解电容	13.00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成都晶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棒	13.00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水冷单模连续激光器	13.00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深圳市易汇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焊机壳、控制盒、钣金架等	12.79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成都晶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棒	11.00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深圳镭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激光焊接主机、L型出射头等	10.92	履行完毕
15	采购合同	深圳市易汇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焊机壳、控制盒、钣金架等	10.2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惠州市分行	无	100.00	2019年5月5日至2020年5月5日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雪军为共同借款人	履行完毕

注：上述合同贷款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惠州市分行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雪军列为共同借款人，该笔贷款直接进入公司银行账户，由公司进行使用，并负有偿付贷款本息义务，在公司无法偿付该笔贷款本息时，张雪军负有清偿贷款本息的义务。公司所借款项已于2019年7月归还完毕。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3 类行业。另外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与验收

公司竣工及在建建设项目取得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件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惠州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激光焊接设备及各种焊接、切割及打标设备组装生产项目	惠州大亚湾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惠湾建环审[2013]88号	惠州大亚湾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

截至 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并详细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各类污染物各项指标达到相应标准，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公司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根据 2019 年生态环境部令第 11 号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公司属于名录中“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之“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41”类，并且不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和通用工序简化管理所列示的项目，因此属于登记管理类的排污单位。

同时，根据该名录第二条规定：“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故公司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4、公司环保符合国家法定要求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一般性的环保规定。同时，根据惠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的检索记录，公司报告期内未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属于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生产的制造业，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年3月13日，惠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相关《复函》：经核查，自2018年1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我局未接到该公司（指通发激光）有关安全生产事故报告，未对该公司进行过行政处罚。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检验标准，持续推进管理体系的建设，并在实际生产经营活动中不断的优化和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违反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等受到处罚。

2020年1月14日，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证明：经业务信息系统查询，自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598969624Y）在我局开展2019年企业公示信息随机抽查工作时，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联系于2019年12月16日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现已整改于2020年1月10日移出，除此之外，未发现其他违法违规和失信的记录。特此证明。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消防安全措施情况

公司已在经营场所内设置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灯等符合消防法规规定的消防、通风设备，在楼道及其他关键位置设置安全标识指引，明确应急通道标识并保持其畅通。公司已建立具有与日

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安全生产、消防预防措施。

此外，公司为员工配备工作必须的安全、消防防护措施，在车间生产的必要位置设置醒目安全提示。公司会不定期组织员工学习消防相关法规知识并组织消防演练，提高员工消防安全意识。

2、涉及消防验收、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情况。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十四、二十四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第十三条，公司生产车间及办公场所应当进行消防验收，并且已经完成消防验收并取得惠湾公消（建验）字[2012]第 0023 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的意见书》。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八条、第十五条《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六条规定，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或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前述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的范围。

此外，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三条、《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第十三条、《广东省公安厅关于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检查的工作规定》第九条以及《惠州市 2018 年度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及火灾高危单位名单公告》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不属于接受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措施执行情况有效，未发生消防安全相关事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不存在因消防被停止使用的风险。

六、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公司立足于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来自于公司优质的产品品质、良好的行业口碑、充分的技术积累以及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公司的客户下游客户群体主要为模具、五金家电、消费电子、金银首饰、电池、等行业企业，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获得了较为稳定的收入。具体而言，公司商业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采”的集中采购模式。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公司采购部负责在授权范围内的原材料采购，采购项目包括电线电缆、激光棒、激光器、变频器、电感线圈、机壳、其他钣金件等。原材料采购主要由公司根据比质比价原则向供应商询价采购，部分原材料会根据生产需要采取订制生产方式。同时，公司制定了有关采购及供应商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公司的生产物料采购及供应商管理，为公司后续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了可靠保障。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定制化生产模式。公司建立了一套快速有效处理客户订单的流程，涵盖生产计划、生产排配、进度管控、质量检验等环节，保证车间按计划生产、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目前采用两种生产方式：自主生产方式和委外加工方式，其中自主生产方式是主要的生产方式，极少量配件材料加工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即公司将产品直接向客户进行推广、实现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已有重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保证产品质量，客户一般会根据以往供应商供货的产品使用情况，建立自己的合格供应商名录，进入名录的供应商一般都是长期合作、信誉较好的企业，如客户有采购新设备需求，一般都会直接与公司进行业务接洽。公司新的客户来源主要通过“以旧带新”的方式获取，已有客户会推荐其他新客户与公司进行业务接洽；另外，公司销售部门也通过电话和网络的方式进行新客户的开发拓展。

4、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设计和开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取自主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机构的职能主要涉及产品机械结构、光路控制和软件开发等几个方面的研发设计职能。公司研发机构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由项目负责人牵头进行研发项目立项、研发方案设计论证、研发项目实施等。

公司研发设计部原主要承担产品设计的职能，现已开始重视研发职能和研发投入。目前，公司已拥有 5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软件著作权，具备一定的研发实力。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工业及信息化部	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组织领导和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编制国家重大技术装备规划，协调相关政策；工业日常运行监测等。
2	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	收集行业信息，进行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研究，为政府部门决策和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参考；在政府授权下，在技术产品评测、行业标准制订等方面发挥作用；为会员提供信息咨询服务，协助会员解决在发展中遇到的难题。
3	中国焊接协会	进行全行业基础资料与有关市场需求的调查、收集和整理分析工作，向政府部门提出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经济技术政策、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并参与有关活动。提供和发布与焊接行业有关的技术经济情报和市场信息，开展咨询服务活动，对企业存在的关键技术、企业改造、生产组织、经营管理等问题组织研究讨论，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建议等。
4	广东省激光行业协会	坚持科教兴国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促进激光科学技术与经济的结合，促进激光科学技术普及和推广，引导广东激光行业良性发展，为激光企业与科研人群提供产学研合作平台。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高端智能再制造行动计划（2018-2022）》	工信部节[2017]265号	工信部	2017年11月	加快研发应用再制造旧件损伤三维反求系统以及等离子、激光、电弧等复合能束能场自动化柔性再制造成

					形加工装备等。同时要鼓励应用激光等再制造技术，面向大型机电装备开展专业化、个性化再制造技术服务，培育一批服务型高端智能再制造企业。
2	《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发[2016]67号	国务院	2016年12月	规划提出：“研制推广使用激光、电子束、离子束及其他能源驱动的主流增材制造工艺装备。加快研制高功率光纤激光器、扫描振镜、动态聚焦镜及高性能电子枪等配套核心器件和嵌入式软件系统，提升软硬件协同创新能力，建立增材制造标准体系。”
3	《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通知》	国发[2016]43号	国务院	2016年8月	规划“专栏6先进制造技术”中“7、激光制造”中指出：“开展超快脉冲、超大功率激光制造等理论研究，突破激光制造关键技术，研发高可靠长寿命激光器核心功能部件、国产先进激光器以及高端激光制造工艺装备，开发先进激光制造应用技术和装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	十二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	全国人大	2016年3月	坚持战略和前沿导向，集中支持事关发展全局的基础研究和共性关键技术研究，更加重视原始创新和颠覆性创新技术。聚焦目标、突出重点，加快实施已有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部署启动一批新的重大科技项目。加快突破新一代信息通信、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领域核心技术。
5	《中国制造2025》	国发[2015]28号	国务院	2015年5月	全面部署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行动纲领，推动三维（3D）打印、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生物工程、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取得新突破，推进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
6	《关于开展2015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专项行动的通知》	工信部装[2015]72号	工信部	2015年3月	将分类开展流程制造、离散制造、智能装备和产品、智能制造新业态新模式、智能化管理、智能服务等6大重点行动，推进生产方式的现代化、智能化。
7	《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	——	工信部	2012年2月	重点发展大功率半导体激光器、高功率气体激光器、光纤激光器、紫外激光器
8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	2011年第10号	发改委、科技部、	2011年6月	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被列入先进制造领域，进行优先、重点发展。

	重点领域指南 (2011 年度)》		工信部、 商务部、 知识产 权局		
9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国 发 [2006]6 号	国务院	2006 年 2 月	《纲要》第五部分列出了我国将重点发展的八项前沿技术，激光技术位列第七项。《纲要》指出，我国要在激光技术等八大领域超前部署一批前沿技术成果，发挥科技引领未来发展的先导作用，提高我国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能力和产业的国际竞争力。作为入选的八大前沿技术之一，激光技术在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中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价值，可望带动我国一大批民用、国防产业快速起飞。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并以经营激光焊接设备为主。根据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C3424），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C3424）。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主营产品所在的细分行业为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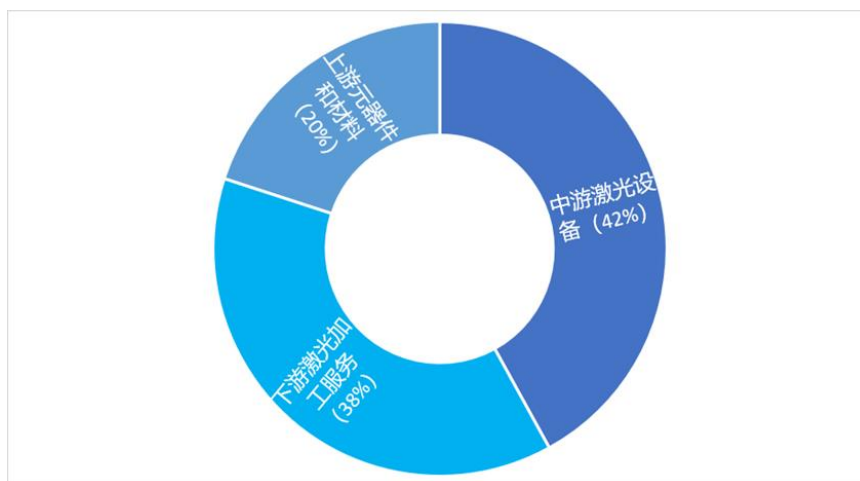
（1）行业发展概况

激光被称为“继原子能、计算机、半导体之后，人类的又一重大发明”，有“最快的刀”“最准的尺”和“最亮的光”等美称。中国激光产业起步较晚，但随着中国装备制造业的迅猛发展，行业下游需求的迅速提升对行业的生产效能、生产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国激光产业因而迎来了持续和健康的成长。尤其是在“中国制造 2025”的战略背景下，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对激光产业发展提供了更大的鼓励支持，行业整体从广度和深度不断延伸到下游工业、信息、商业、科研、军事、医疗等领域，成为了受高度关注的产业之一。

激光加工设备属于技术、专业性较强的精密产品，已成为发展新兴产业、改造传统制造业的关键技术设备之一。激光设备行业庞大且应用广泛，目前已形成完整、成熟的产业链分布，其中，主要包括：上游材料与元器件行业，主要含组建激光加工设备的光学、机械、电控、气动零部件的制造，以及相关控制平台与软件系统的研发；中游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下游应用行业，主要包括激光加工的在汽车、钢铁、船舶、航空航天、消费电子、高端材料、半导体加工、机械制造、医疗美容、电子工业等行业中的应用。

在当前中国激光产业链中，激光加工设备市场占据了激光市场最大市场份额，占激光产业链市场的 42%，目前中国激光行业产业链结构如下图所示：

目前中国激光行业产业链结构情况



数据来源：维科网、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激光加工技术是对传统加工技术的革新，相较于传统加工技术，具有洁净环保、精度高、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激光加工可以实现多种加工目的，它可以对多种金属、非金属进行加工，特别是高硬度、高脆性及高熔点的材料；且加工过程无刀具磨损，无接触应力，不产生噪音，无环境污染。激光加工柔性大，主要用于切割、表面处理、焊接、打标和打孔等。近年来，由于激光加工独特的柔性和生产效率，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技术日益成熟。激光技术整体向高频率、高能量密度、高精密度的方向发展，核心器件激光器的光电效率、光束质量不断提升；光源介质涵盖气体、液体、固体、半导体、光纤等材质，适应性更广；可加工材质类型更加广泛，对于超硬、易碎、高熔点、易爆等材料的加工，有着较传统加工技术更明显的优势。在激光加工领域内的难点问题中，如高反材料加工，行业内也发展出新的激光技术加以解决。而在下游应用中，激光加工设备应用范围从传统的大型制造业，如钣金、汽车、航空航天行业，逐渐深化到精密加工制造行业，如汽车轻量化、动力电池、OLED、消费电子脆性材料等。产业链整体的设计、生产、检测、配套工具等各种环节更为成熟，自动化程度也在不断提升。

（2）行业发展趋势

在国家传统制造业产业升级的大环境下，伴随着技术升级、产业结构调整、节能环保政策的推出，以及客户对产品精度、自动化的需求不断提升，激光制造技术将在越来越多的领域普及，产业应用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根据中国科学院武汉文献情报中心、中国激光杂志社和中国光学学会发布的《2019 中国激光产业发展报告》，受益于动力电池、OLED、汽车、钣金、PCB 等加工设备的需求，我国激光加工设备市场规模呈现出良好的上升趋势，2018 年国内总体激光设备市场规模达到 605 亿元人民币，2019 年市场规模乐观预计能达到约 756 亿元人民币，保守预计则能达到约 702 亿元人民币。在行业规模基数较高的情况下，仍保持较高的成长率，表明国内激光设备产业进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未来随着我国制造业水平的提高和精密化程度提升，并受到国家节能减排、劳动力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传统产业业务转型的需求日益迫切，需要新的技术和设备来提升生产效率和质量，激光焊接技术及相应设备将会受到更多的青睐。激光技术及设备的引进能有效提升生产厂

商自动化程度及产品质量，加快产品更新换代，满足市场对“精细化”产品的要求。激光焊接设备市场前景明朗，预计未来几年中国激光器和激光设备的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情况，在激光焊接设备领域，市场未来发展预计将呈现如下几个方面的特征：

1) 大功率激光焊接设备市场潜力大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报告指出，未来激光技术开发将向高功率、高光束质量、高可靠性、高智能化和低成本、固态方向发展，其中，半导体激光器、半导体泵浦固体激光器和光纤激光器成为激光器发展方向的代表。

国外进口大功率激光器产品占据了大部分的高端市场，但是目前国产千瓦级光纤激光器已经进入市场并实现销售。随着产品质量的提高，本土化的优势会越来越明显，市场占有率也会有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国内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大功率激光设备在工业领域替代传统切削焊接设备的优势越发明显。

2) 激光焊接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趋势明显

在焊接领域，传统方式以人工焊接为主，随着下游行业对焊接质量和生产效率的要求提高，再加上人力成本的上升，越来越多的企业将目光投向了自动化焊接设备。焊接机器人是在标准工业机器人基础上根据焊接的特殊要求而进行相关配置的机器人焊接系统，把光纤激光器与工业机器人技术的结合是现代激光加工应用的趋势。光纤激光器具有光束质量高、柔性传输、性能稳定等优势，可进行多种材料的切割、打孔、焊接、表面硬化及合金化处理等，工业机器人具有空间作业能力优秀、加工范围大、可实现运动路径的在线/离线编程控制等优点，焊接机器人具有多自由度、编程灵活、自动化程度高、柔性程度高等特点，是自动化激光焊接生产线的重要组成部分。

将激光器安装在焊接机器人上能提高焊接机器人的焊接质量和适用范围。从目前发展来看，自动化柔性生产系统是汽车焊接的发展趋势，而工业机器人因其自动化和灵活性在汽车生产中被大规模使用。除汽车领域外，高铁、核电、飞机、造船等重工行业对焊接机器人的需求也不断增加，激光焊接机器人在工业生产线中具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随着我国工业自动化进程的加快，未来焊接自动化领域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

4、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激光加工设备生产厂商主要分布于北美、欧洲、日本、东亚等地区，而我国则形成华中地区、环渤海湾、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为主的四大激光产业集群，并主要集中在湖北、北京、江苏、上海、和深圳等经济发达省市。从激光企业全球市场份额来看，目前排名靠前的激光企业分别为德国的 TRUMPF、美国的 IPG、中国的大族激光、美国的 COHERENT 和中国的华工科技。

根据《2019 中国激光产业发展报告》，2018 年中国激光加工设备市场规模为 605 亿元，2018 年我国规模以上激光相关企业已超过 120 家。因此，鉴于中国激光应用市场的高速增长，近年国际激光巨头纷纷入局中国市场，如德国 TRUMPF、美国 COHERENT 和 IPG、日本 AMADA（天田株式会社）、

意大利 ELEN 等，国内市场已经形成群雄逐鹿之景象。其中，国外激光巨头企业进军中国，大多采取与国内企业合作的方式，如，美国 IPG 与中国大族激光合作后，极大的占领了中国的市场；意大利 ELEN 集团与楚天激光合资成立奔腾激光，也已成中国激光产业的中坚力量。

国内激光企业中，规模较大的已上市激光企业有大族激光、巨星科技及华工科技等三家龙头企业；隶属第二梯队的国内较大厂商有武汉的天琪激光、华俄激光、金运激光，苏州的德龙激光等企业；此外，我国还存在数量众多、规模市值偏小的中小激光企业，在业务内容上，大多中小激光企业主要集中于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与集成，或还同时提供一定的加工服务。

因此，国内激光行业处在一个兼具行业龙头优势明显和中小规模企业无序竞争的市场格局之中，这与中小激光企业的技术落地能力、市场拓展能力以及资本运作能力都有关联，相信以后随着市场优胜劣汰和优势企业核心竞争能力的提高以及应用市场的进一步成熟，这种格局会逐步改变。

5、行业壁垒

（1）技术和资金壁垒

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涵盖技术应用较为广泛，且相互之间交叉渗透，高效集成，设备供应商需要强大的开发设计能力、工艺装备能力和制造能力的支持。而相关技术与产业化应用的积累需要长期且充足的人员、资金投入，以保证产品的核心技术充分且及时地贴合市场动态，迎合下游制造业客户需求。特别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非标准化设计的激光设备供应商，必须透彻地了解客户群体的共性与差异，随着客户群体需求不断变化，为保障核心产品时刻贴合客户群体的需求，需要更高水平的技术投入与资金投入。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因资金规模制约着技术研发与改造，难以在短时间内积累成熟的技术专利，因而难以迅速提供满足客户技术、生产需求的设备及配套服务，在行业内难以形成竞争力。

（2）人才壁垒

激光加工设备行业是涉及激光光学、电子技术、计算机软件开发、电力电源、自动控制、机械设计制造等多门学科，集光、机、电、计算机信息及自动化控制等技术于一体的行业，对研发设计及技术人员的要求非常高，且由于国内激光产业相较国外发展较晚，多数高等院校正处于逐步拓展激光领域相关专业学科的建设阶段，对口的专业人员总体基数较低，在劳动力市场属于稀缺人才。

同时，专业的研发、技术人才进入公司后，还需进行一段时间的针对性培养，才能组建一支良好契合公司业务开展的核心技术团队，尤其是对于主营业务产品具有显著个性化设计、非标准化特质的公司，对于技术人才团队的要求更为严格。作为行业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建立起完整有效的人才团队。

（3）品牌及客户资源壁垒

良好的品牌代表着可靠的售前、售中及售后服务，是获得客户资源、维持客户粘性的核心竞争力。激光加工设备的供应商，尤其是对于针对客户独立设计的非标准化激光设备供应商，其产品直接影响到下游客户的生产质量与效率，客户对供应商所提供的激光设备性能指标、设备稳定性以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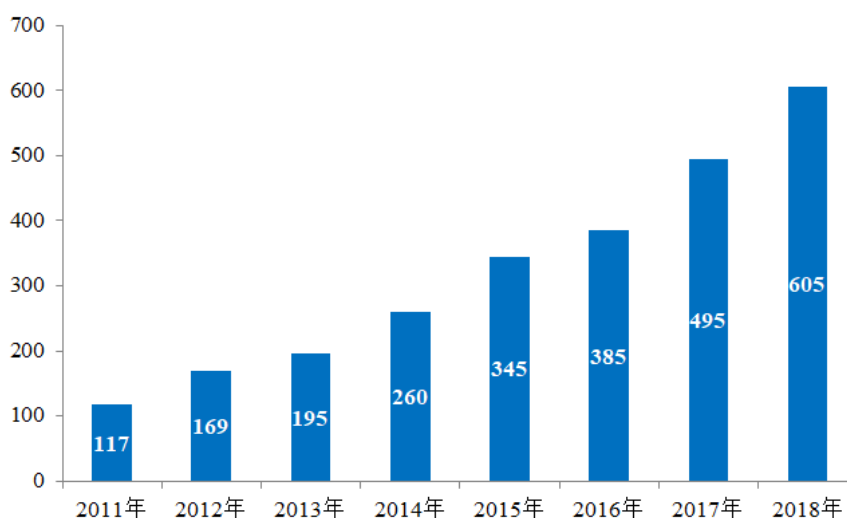
维修保养服务有着严格的要求，对供应商品牌的认可建立在双方长时间的磨合之上。下游客户倾向于选择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长期开展激光设备制造业务、设备供应及时、运行记录良好的供应商，以降低供应商选择的机会成本。同时，由于与供应商合作的过程中熟悉与磨合的过程，增加了更换供应商的成本，客户产生新的需求时，倾向于选择有良好合作历史的供应商，从而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粘性。作为行业的新进入者，既缺少有影响力的品牌效应，也缺乏良好的客户资源积累，难以在短时间内获得竞争力。

（二） 市场规模

随着激光技术的推广、应用和下游旺盛需求的驱动下，全球激光设备市场呈现出高速增长的趋势。现代制造业对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模式的需求日益增长，激光设备需求激增。与此同时，半导体、面板、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制造业对激光设备的需求也越来越大，激光切割、激光焊接、激光打标装备继续保持对全球激光加工市场最大的贡献率。其中，激光焊接装备的贡献率提升更为显著，根据 Strategies Unlimited 统计的全球激光器的整体下游应用情况，应用于焊接领域的占比从 2016 年的 9%，提升至 2017 年的 16%，相较于切割、打标等类别的设备应用，上升速度更快。

随着国内企业突破激光器核心技术，实现激光器和核心光学器件的规模化生产，推动光学原材料成本下降，国内激光加工设备的容量呈现爆发式增长。2018 年中国激光加工设备销售收入达到 605 亿元，同比增长 22.2%。

2011-2018 年中国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维科网、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在激光焊接细分领域方面，根据 Strategies Unlimited 数据，2017 年全球激光焊接加工市场规模占激光加工总体市场规模比例约为 16%。假定 2018 年中国激光焊接加工设备市场规模占比相同，按 2018 年中国激光加工设备市场规模 605 亿元测算，则中国激光焊接设备市场规模约为 96.8 亿元。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上游行业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是由光学部件、机械结构和控制软件等几大部分集成而成，涉及上游行业材料种类较多，其中部分核心部件还存在国产能力偏低及一定进口依赖的情况，因此国内外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激光加工设备产品的销售定价产生一定影响。虽然激光加工设备生产企业可以通过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由于原材料价格与产品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在变动幅度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企业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2) 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属于高技术含量的制造装备，行业内的生产技术和产品性能也一直处在持续改进和不断迭代的过程之中。能否持续跟进激光加工设备产业的技术进步，对行业内企业来说至关重要。技术能力是企业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以及保持或扩大市场份额的重要决定因素。因此，公司可能存在因技术研发落后于行业技术更新迭代步伐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3) 行业标准及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尚未制定统一的规范标准，相关制造企业也未受到严格的市场准入管制，但随着激光技术应用的逐步普及，为保持设备的可靠性，针对激光加工设备行业也有可能出台严格的行业标准，这或将对行业内的中小激光加工设备生产商造成一定的冲击。同时，激光加工设备行业是我国目前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包括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在内的激光设备行业已被列入重点支持行业，各级政府及部门也在积极投入资金及资源，促进行业实现产业升级和实现进口替代。政府的产业发展规划及支持政策对激光加工设备行业的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如果未来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力度减弱，或将对激光加工设备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4) 市场开发风险

由于激光加工设备属于生产设备，非消耗品，使用年限较长，所以客户往往在购买一批产品后，在没有产能扩大等需求的情况下短时间内不会再次购买激光加工设备，激光加工设备生产企业如不能持续开发新客户，则可能面临因市场开发和新客户开发不足而引起销售大幅波动的风险。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从业务规模上看，公司与同行业包括大族激光、华工科技在内的竞争对手存在较大差距。但是由于公司主要在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的激光焊接细分领域精耕细作（近年仅少量经营部分激光打标机业务），没有与同行业企业一样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因而在激光焊接细分领域积累了一些技术能力和客户资源，并在部分下游行业内部（尤其是在下游的模具加工行业内部）形成了一定品牌和技术优势。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的激光加工设备产品主要在国内市场销售，公司在国内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大族激光、华工科技、嘉铭激光、天弘激光等同行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大族激光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004年在深交所上市，是国内甚至世界知名的激光加工设备生产厂商，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一整套激光加工解决方案及相关配套设施。该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激光打标（雕刻）机系列、激光切割机系列、激光焊接机系列、绿激光演示系列、PCB激光钻孔机系列、精密研磨系列、直线电机系列等多个系列三百多种型号工业激光设备及其配套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电路、集成电路、仪器仪表、印制电路、计算机制造、手机通讯、汽车配件、精密器械、建筑建材、服装服饰、城市灯光、金银首饰、工艺礼品、印刷制版等行业。

（2）华工科技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成立，2000年在深交所上市，是国内老牌激光设备生产企业。华工科技以“激光技术及其应用”为主业，已形成的激光装备制造、光通信器件、激光全息防伪、传感器、信息追溯的产业格局。其中，激光加工装备产品涵盖全功率系列的激光切割系统、激光焊接系统、激光打标系统、激光毛化成套设备、激光热处理系统、激光打孔机、激光器及各类配套器件、激光加工专用设备及等离子切割设备等，产品系列齐全。

（3）嘉铭激光

武汉嘉铭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3月。该公司是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软件企业，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国家创新基金项目及湖北省、武汉市多个科技项目，多项产品获得武汉市自主创新产品称号。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激光加工设备特别是定制型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充分利用自身在激光加工设备领域积累的技术储备、研发优势和客户资源，已发展成为华中地区激光行业中的骨干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激光标记机、激光切割机、激光焊接机及激光测量定位设备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机械设备制造、汽车、金属加工、石油机械、电机电气、五金工具、厨具加工、医疗器械等行业。

（4）天弘激光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月，并于2014年1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是一家专业开发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也是“十二五”国家“高功率及皮秒激光器产业化应用示范”单位。公司产品涵盖激光打标机系列、激光焊接机系列、激光切割机系列、激光硬化和再制造系统、激光微加工系统、激光器等多个系列一百余种工业激光设备，是国内激光加工系统的主要系统供应商之一。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质量品牌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建立了科学、规范、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严谨的控制流程，项目规范化管理，标准化生产，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受到客户的认同。此外，公司注重品牌建设，经过多年发展，知名度和价值得到提升，塑造了公司产品品牌形象，公司激光

加工设备产品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品牌优势将逐步凸显。

（2）团队及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的培养，逐渐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才。同时，公司注重产品全过程的细节管理，对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严格把关，分层审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维护等几大体系结构严谨，制定了详细的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流程及制度文件，在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等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3）区位优势

目前，我国激光产业区域集群情况十分明显，典型的产业集群地包括华中地区、环渤海地区、长三角地区和珠三角地区。公司所处的广东省惠州市，位于珠三角核心区域，并与广州、深圳两大一线城市和制造业重镇东莞毗邻，公司所具备区位优势为公司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线单一导致不能发挥公司资源的协同效应

在激光加工设备领域内，公司主要从事激光焊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各系列产品应用于包括模具、五金、电子元器件等下游领域的激光焊接，近年才开始少量经营激光打标机的业务，打标机业务基础仍较薄弱，故公司主要从事生产激光焊接设备也使得公司的经营风险相对集中。因此，与同行业激光加工设备供应商相比，公司在激光切割、激光打标等相关领域的客户资源较为缺乏，因而公司现阶段的相关资源尚不能在不同系列产品之间发挥充分的协同效应。

（2）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所处行业有包括大族激光、华工科技、天弘激光等上市或公众公司竞争对手，这些竞争对手有着相对便利的融资渠道；同时，由于公司所在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只有单一的银行借款渠道将制约企业的发展壮大。因此，由于公司正处在快速发展期，扩大产能并拓展营销网络建设均需要资金的投入，融资渠道受限是公司的竞争劣势。

未来，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加强核心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加大研发投入、拓展融资渠道和销售网络，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实力、技术开发能力、产品创新能力、产品品牌形象与市场认可度，进而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整体盈利水平。

（五）其他情况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重点鼓励与支持激光焊接行业发展

随着中国经济快速发展和国内“全球制造基地”规模的迅速扩大，中国迅速成为全球激光器和激光加工设备应用的重要市场。虽然目前国内激光加工设备制造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一定差距，但也表明其发展空间很大。面对日益增长的巨大的激光加工应用市场和国际竞争

新格局，我国政府一直将激光作为“先进制造技术”列为国家重点发展项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纲要》列出了我国将重点发展的八项前沿技术，激光技术位列第七项。近些年，国务院先后发出《“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等一系列规划，激光产业作为重点领域名列其中。

（2）下游应用领域快速增长带动激光焊接设备投资

激光加工设备下游应用行业众多，可以应用在动力电池、汽车制造、消费电子、航空航天、医疗设备等领域。下游应用行业中动力电池的表现最为突出。目前，新能源汽车已上升称为国家战略产业，对缓解雾霾污染和减轻能源依赖具有深远影响。作为新能源汽车的主要部件，动力电池未来成长空间相当可观。另外，消费电子产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已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下游应用行业能够保持稳定或者快速的发展，未来将持续拉动相关生产企业在激光加工设备方面的投入。

（3）产业的地域集群发展

我国的激光产业发展在区域上比较集中。目前我国激光行业企业主要分布在湖北、北京、江苏、上海和广东（含深圳、珠海）等经济发达省市，这些地区的年销售额约占全国激光产品市场总额的90%。我国目前已形成了以华中、环渤海湾、长三角及珠三角四大激光产业群，这四个产业带侧重点不同，其中以武汉为首的华中地区覆盖了大、中、小激光加工设备，珠三角地区则见长激光打标设备、激光焊接设备和大功率切割设备等，而长三角以大功率激光切割、焊接设备为主，环渤海以大功率激光熔覆和全固态激光为主。从各个地区激光产业企业数量来看，华中地区和珠三角地区聚集了目前激光产业的几大领先企业，在全国的市场地位较高。产业集群对激光行业技术进步和行业整体发展水平将起到较好的促进作用。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行业人才稀缺

激光焊接设备行业是涉及激光光学、电子技术、计算机软件开发、电力电源、自动控制、机械设计制造等多门学科，集光、机、电，计算机信息及自动化控制等技术于一体的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知识结构、技术水平提出很高的要求，而目前国内这部分人才，尤其是高端研发、技术人才还较为匮乏。

（2）关键器件研发水平进展缓慢

我国激光产业发展时间相对较短，部分核心零部件需要向国外购买，其中高端光纤激光器制造的部分核心技术还主要由国外巨头所掌握，这成为制约产业发展和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的瓶颈。国产关键器件尤其是高端光纤激光器方面，还未能充分满足整机和系统的要求，导致国外高端器件占据国内市场相当多的份额，在抑制国产器件的销量同时，不利于国内产业技术水平的提高。

（3）行业标准缺失不利于合理竞争格局建立

虽然行业已经过40多年的发展，激光加工设备已成为改善甚至可替代传统制造加工业的有力工具，但是我国目前没有对该行业建立统一行业标准体系，包括激光设备质量检测标准、激光设备

安全防护规定、激光产品销售许可证发放等相关行业标准，都尚处于研究起草或拟定当中。这一现状不利于激光加工设备行业的合理竞争格局的建立。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经核查，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为 4,290.08 万元，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股本为 625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为 1.22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2017 年 9 月最新修订）的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关键资源要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通发激光设立之初，即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依法审议通过了《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

针对公司的运营管理，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依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建立了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同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通过了《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健全了公司的管理层运作制度。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代表股东的权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组成，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任期为三年，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两次董事会会议。

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和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名，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职工代表监事未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会议。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p>1. 知情权:《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第(六)项规定,股东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p> <p>2. 参与权:股东的参与决策权包括股东大会召集权、股东提案权、决策事项表决权等项权利内容。《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第(二)项规定,股东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书面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章程》第五十五条规定,第五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议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 质询权:《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第(四)项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p> <p>4. 表决权:《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p>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p>
纠纷解决机制	是	<p>《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公司住所地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与股东之间涉及本章程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累计投票制	否	公司章程未规定累计投票制。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公司未设立独立董事,未设立独立董事制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

		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资金往来,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财务系统,拥有与经营相适应的工作人员、组织机构及经营场所,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资产	是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技术、场所和必要的设备设施。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

		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机构	是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公司的全体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如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本人/本企业作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本企业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如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本人作为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

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关于资金占用和规范关联交易，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同时为规范关联方占款问题，公司章程已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也对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产或资源做出了明确规定，具体如下：

“第三十五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三十六条 公司应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不得以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一)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 委托大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 为大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五) 代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六) 以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

第三十七条 公司严格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财务部门应定期检查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在审议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上，财务负责人应向董事会报告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曾存在资金占用行为，但截止报告期末原控股股东已归还占用的资金，且报告期后公司未发生新的资金占用行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张雪军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6,190,000	83.20	15.84
2	靳海彦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0,000	0.80	0.16
3	费菲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4	胡芳	董事、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5	段丽娟	董事、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0
6	王靖	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会主席	0	0	0
7	周巧莲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8	曾庆华	监事	公司监事	0	0	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1)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包含不存在资金占用承诺内容）；
 (3) 有关竞业禁止的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张雪军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通发共创作为本公司股东，为股东张雪军和靳海彦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未投资其他经营实体，也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与通发激光不构成同业竞争。

除张雪军存在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张雪军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9.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通发荣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31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否	否
靳海彦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费菲	董事、副总经理	东莞市通辉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主要从事注塑模具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并从事部分塑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	否	否

通发共创作为本公司股东，为股东张雪军和靳海彦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未投资其他经营实体，也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与通发激光不构成同业竞争。

深圳市通发荣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除持有深圳市三合通发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4.27%的股权外，未投资其他经营实体、也未实际开展实体经营业务，与通发激光不构成同业竞争。

东莞市通辉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模具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并从事部分塑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与通发激光的主营业务“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明显不同，与通发激光不构成同业竞争。

除张雪军、靳海彦和费菲存在上述对外投资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79,504.82	377,986.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9,443.57	
应收账款	4,475,554.42	2,049,589.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32,721.55	153,700.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3,575.79	3,398,77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60,664.55	3,955,863.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631.16	41,786.47
流动资产合计	17,533,095.86	9,977,704.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4,364.82	224,196.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393.00	304,60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757.82	528,798.40
资产总计	17,770,853.68	10,506,50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99,836.35	4,122,318.70
预收款项	569,767.67	1,729,236.1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1,769.46	185,765.15
应交税费	414,043.84	377,530.10
其他应付款	635,500.00	979,822.6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60,917.32	7,394,672.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160,917.32	7,394,672.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50,000.00	5,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8,978.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810.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6,147.41	-1,988,169.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9,936.36	3,111,830.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9,936.36	3,111,83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70,853.68	10,506,503.10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790,881.14	11,109,902.47
其中：营业收入	31,790,881.14	11,109,902.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929,755.27	10,569,803.78
其中：营业成本	24,383,972.35	8,747,210.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613.09	69,378.59
销售费用	758,416.61	352,821.78
管理费用	3,256,034.82	1,013,201.72
研发费用	466,177.59	384,459.80
财务费用	9,540.81	2,731.39
其中：利息收入	4,130.76	867.64
利息费用	2,848.64	
加：其他收益	3,122.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964,834.16	
资产减值损失		260,409.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9,082.24	800,508.33

加：营业外收入	35,501.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5,408.83	17,608.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9,174.91	782,900.15
减：所得税费用	481,068.95	117,552.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8,105.96	665,347.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348,105.96	665,347.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8,105.96	665,347.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48,105.96	665,347.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8,105.96	665,347.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0	0.13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97,814.46	12,440,070.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22.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7,939.88	4,668,66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68,876.55	17,108,734.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28,047.78	7,667,120.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6,119.14	2,136,870.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1,034.96	400,37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9,307.36	6,659,81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14,509.24	16,864,17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367.31	244,55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27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7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75.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	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000.00	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8.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84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151.36	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1,518.67	146,28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986.15	231,702.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9,504.82	377,986.15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0,000.00										-1,988,169.60		3,111,83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0,000.00										-1,988,169.60		3,111,83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0,000.00				208,978.35			334,810.60			2,804,317.01		4,498,105.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8,105.96		3,348,105.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0,000.00												1,1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50,000.00												1,1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8,978.35			334,810.60			-543,788.95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810.60			-334,810.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8,978.35						-208,978.3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250,000.00				208,978.35				334,810.60		816,147.41		7,609,936.36

2018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653,517.07		2,346,482.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2,653,517.07		2,346,482.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										665,347.47		765,347.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5,347.47		665,34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100,000.00										-1,988,169.60		3,111,830.40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广东通发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亚会 A 审字（2020）013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

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

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技术咨询服务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下因素：

①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②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⑤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押金、代扣代缴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③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

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不适用

1、2018 年度适用原金融工具准则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

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包括: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 (含 20%) 但尚未达到 50% 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 (含 6 个月) 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

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技术咨询服务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下因素：

①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②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⑤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押金、代扣代缴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③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 20% 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20% 以上等)。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组合	备用金、押金、代扣代缴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

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性摊销。

(2) 包装物

一次性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3	5	31.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

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
- 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
- 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

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商品销售收入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主营业务为激光设备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公司按照合同规定将激光设备运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合格并收到客户验收回执，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3、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不适用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所得税

√适用□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1-12月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编制2018年1-12月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准则的财务报表格式。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的对报告期内金额并未产生影响。

（2）财务报表列报：见下表。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科目调整至“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科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49,589.33	-2,049,589.33	
2018年12月31日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科目调整至“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科目。	应收账款		2,049,589.33	2,049,589.33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1,790,881.14	11,109,902.47
净利润（元）	3,348,105.96	665,347.47
毛利率（%）	23.30	21.27
期间费用率（%）	14.13	15.78
净利率（%）	10.53	5.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59	2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54	25.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3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1,109,902.47元、31,790,881.14元。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加20,680,978.67元，增幅比例高达186.1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凭借专业的激光设备生产技术与技术型人才、专业的销售团队，在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大力开拓市场，深度挖掘市场需求并得到良好的市场反馈，激光设备销售量的大幅增加使得公司整体收入水平实现了突破性的提升。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65,347.47元、3,348,105.96元，净利率分别为5.99%、10.53%。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比2018年度增加2,682,758.49元，增幅比例高达403.21%，呈现出正向增长的良好态势，主要源于国家对激光设备制造行业重视程度的提高，客户对于激光设备的需求进一步增大，市场整体出现利好趋势；除此以外，随着公司前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及市场口碑，逐渐有了一定的知名度，使得公司收入增长幅度大，而固定支出类的费用并不需同步增长，营业收入自2019年开始大幅度提高，期间费用占收入比例逐渐降低，使得公司2019年具备较好的盈利能力。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1.27%、23.30%，报告期内毛利率相对保持平稳，无明显波动变化，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具体毛利率分析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5.78%、14.13%。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逐渐降低，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扩大、规模效应显现同时部分固定支出类的费用不随收入规模波动所致。具体期间费用率分析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4.60%、63.59%；2018 年度、2019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3 元/股、0.60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基本每股收益波动的原因是净利润波动导致的，与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的波动保持一致，属于正常波动。

公司在报告期存在收入规模较小、利润水平不高的情况，主要是受现有生产规模有限、资金实力有限等因素影响，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将根据已有的技术优势，主动开拓市场，这将会对公司的业务规模及利润产生积极影响，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升、业务收入的提高以及管理能力的增强，各项费用占比也将进一步下降，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高。

为了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提升盈利能力：一是通过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的采购制度，严格选择和管理供应商，通过实施供应商采购询价对比等成本控制措施，提高管理水平，有效控制和降低成本；二是在商务谈判环节加强对新开拓客户的甄别管理，选择更为优质的客户项目参与竞标，放弃承接盈利空间不大的产品订单；三是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四是公司将继续加大投入，提升品牌影响力，积极深耕激光设备市场领域。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7.18	70.38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57.18	70.38
流动比率（倍）	1.73	1.35
速动比率（倍）	0.80	0.79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38%、57.18%，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73，速动比率分别为 0.79、0.80，公司整体负债水平呈下降趋势。上述财务指标的显著变化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度通过收到股东增资款 115.00 万元，使得公司的资产规模得到了进一步的扩大所致。2018 年公司负债水平较高，主要系公司 2018 年公司注册资本较小、且整体资产规模较小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逐年增加，短期偿债能力逐年提升，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01	4.0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23	2.1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2.25	1.14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04、8.01。应收账款周转率得到了大幅度的提升主要得益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逐步扩大、营收能力得到了进一步的释放，以及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回款制定的专人专款、按月对账等一系列的催收制度。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14、4.23，总资产周转率 1.14、2.25。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提升，主要仍源于 2019 年度公司营收能力突破性的增长，进一步释放与提高了资产的利用率与运转周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

结合公司当前的业务状况，从营运状况指标看，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总体情况良好，与其经营情况相匹配。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4,367.31	244,55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27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7,151.36	1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301,518.67	146,284.01

2. 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146,284.01元、2,301,518.67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从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4,559.87元、1,154,367.31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呈现增长趋势但整体金额较小的主要原因为：

1)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1,109,902.47元、31,790,881.14元，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加20,680,978.67元，增幅比例高达186.15%，实现了突破性的增长；

2)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0,506,503.10元、17,770,853.68元，公司整体资产规模较小，即使在产能利用率得到充分释放的前提下仍只能创造有限水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综上所述，公司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可以通过日常经营的资金流转，解决大部分的日常

运营资金。同时，公司未来进入资本市场后将获得更多融资渠道，增加权益融资，以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公司不存在流动性不足的情况。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8,275.86元、0.00元，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0,000.00元、1,147,151.36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股东投入资本、取得银行借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借款及利息。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整体现金流虽然波动较大，但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基本相符。同时，公司将会加强对流动资产的管理，提升运营资产的效率，逐步降低应收账款在总资产中的比重，增强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

(4)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48,105.96	665,347.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4,834.16	-260,409.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832.04	20,340.4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8.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208.54	65,10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4,800.68	281,868.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4,237.65	-1,207,390.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66,244.62	679,701.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367.31	244,559.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79,504.82	377,986.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7,986.15	231,702.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1,518.67	146,284.01

综上：报告期内导致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资产减值损失、存货和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所致，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及其他公司之间的业务往来款所致。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往来款	10,951,734.00	4,667,796.76
其他	216,205.88	867.64
合计	11,167,939.88	4,668,664.40

其中，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主要系股东以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往来款。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还往来款	8,871,382.11	5,833,732.46
期间费用	1,355,476.58	826,077.80
其他	142,448.67	
合计	10,369,307.36	6,659,810.26

其中，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主要系公司股东以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往来款；支付的期间费用主要包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主要系办公费用、差旅费、中介服务等；销售费用主要系差旅费、运输费和车辆维修费等。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主营业务为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公司按照合同规定将激光设备运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合格并收到客户验收回执，确认收入的实现。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激光焊接机	27,771,974.75	87.36	9,680,184.65	87.13
激光打标机	1,438,063.50	4.52	931,578.28	8.39
其他	2,580,842.89	8.12	498,139.54	4.48
合计	31,790,881.14	100.00	11,109,902.47	100.00

波动分析	<p>公司主营产品为激光焊接机和激光打标机，主营业务收入均为激光焊接机和激光打标机的销售收入。</p>
	<p>2019 年度激光焊接机销售金额相比于 2018 年度增加了 18,091,790.10 元，增长比例达到 186.90%；2019 年度激光打标机销售金额相比于 2018 年度增加了 506,485.22 元，增长比例达到 54.37%。报告期内激光设备产品的销售呈现大幅度上升趋势，其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前期生产销售的产品得到了市场的认可以及客户资源逐步的累加，公司影响力及口碑得到不断提升，公司 2019 年度大力开拓市场、深耕激光设备制造领域，其业务规模及收入增加明显。</p>
	<p>2019 年度，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因自身订单量激增而加大生产线的建设投入、扩建厂房，对于激光焊接设备的需求量大幅度提高，公司作为其长期合作伙伴，通过全力洽谈取得了该司大部分的激光焊接设备订单；2019 年度，公司对兆威机电实现销售金额 10,743,247.88 元，较 2018 年度增长 1,017.68%，为公司 2019 年度收入的大规模增长提供了坚实的基础。</p>
	<p>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装夹具、设备配件等的销售。其中，2019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相较于 2018 年度出现了大幅度增长，主要系 2019 年度公司存在较大金额的工装夹具销售收入，该项业务的金额为 1,164,117.03 元，导致 2019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出现了剧增。</p>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华南	24,873,536.10	78.25	8,268,004.25	74.42
华东	3,487,378.82	10.97	1,676,723.40	15.09
华北	1,460,102.43	4.59	473,070.30	4.26
华西	1,002,996.36	3.15	363,527.86	3.27
华中	966,867.43	3.04	328,576.66	2.96
合计	31,790,881.14	100.00	11,109,902.47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华南地区，2018 年、2019 年，华南地区内的市场为公司分别贡献了 74.42%、78.24% 的营业收入。公司市场区域集中现象明显，对此，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尽可能规避风险：一方面，公司持</p>
-------------	---

	续深挖华南地区客户，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得到业内客户认可；另一方面，随着企业知名度的提高，市场竞争力的加强，公司正逐步开拓华东、华北市场，以提高应对风险能力。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生产核算流程与成本结转方法

①领料投产

公司生产部根据客户订单，按照经审核后的技术设计方案组织生产。公司按照订单或生产计划安排产品的制造进度，财务按照产品订单或生产计划进行核算，每月将生产过程中各订单或生产计划直接耗用的原材料金额归集直接材料成本。

②人工费与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财务部每月按照生产部组织生产人员的工资费用及支出归集人工费，将生产部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设备折旧、水电费等）归集制造费用。因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主要为直接材料，不同产品的复杂程度与所耗费的材料成同向变动，公司的人工费、制造费用等按照所生产产品的复杂程度分配计入各产品成本。

③成品入库

产品生产完毕并经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期末根据产成品入库情况，将完工入库产成品归集的直接材料成本以及分配的人工费和制造费用结转至库存商品中。

④产品发出与成本确认

根据发货单，公司仓库为经检验合格的产成品办理出库，将存货运输至客户工厂，并取得客户签字验收的发货单和验收单。财务部门根据收回的客户签字验收的发货单或验收单确认收入。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激光焊接机	21,172,796.30	86.83	7,262,165.21	83.02
激光打标机	1,244,906.23	5.11	1,032,996.40	11.81
其他	1,966,269.82	8.06	452,048.89	5.17
合计	24,383,972.35	100.00	8,747,210.50	100.00
原因分析	2019 年度激光焊接机成本金额相比于 2018 年度增加了 13,910,631.09 元，增长比例达到 191.55%；2019 年度激光打标机成本金额相比于 2018 年度增加了 211,909.83 元，增长比例为 20.5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激光设备生产制造业务耗用直接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上升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同向增长。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21,075,067.30	86.43	7,114,106.30	81.33
直接人工	1,599,588.59	6.56	1,179,123.98	13.48
制造费用	1,709,316.46	7.01	453,980.22	5.19
合计	24,383,972.35	100.00	8,747,210.50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p> <p>2019年直接材料占比较2018年增加5.10%，直接人工减少6.92%，制造费用增加1.82%。主要原因为2019年公司收入规模增长较快，生产效率趋近最大化，充分发挥了生产车间富余的生产力，直接材料的占比随着车间生产效率的提高不断提高，其他类别占比相应减少。</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激光焊接机	27,771,974.75	21,172,796.30	23.76
激光打标机	1,438,063.50	1,244,906.23	13.43
其他	2,580,842.89	1,966,269.82	23.81

合计	31,790,881.14	24,383,972.35	23.30
原因分析	<p>2018年度、2019年度，激光焊接机的毛利率分别为24.98%、23.76%。报告期内，公司激光焊接机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无明显波动趋势，符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p> <p>2018年度、2019年度，激光打标机的毛利率分别为-10.89%、13.43%。2018年度，激光打标机的毛利率为负的主要原因系：（1）公司自2017年末才开始进军激光打标机的市场，为稳步进入该市场并取得与新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对于激光打标机的产品报价整体偏低，几乎趋近或略低于成本；（2）2018年度公司对于激光打标机的业务尚不成熟，相关的资产配置与人员配置以及对生产过程中的把控能力都比较生疏。因此，2018年公司激光打标机业务的毛利率呈负值，未产生利润贡献。2019年度，公司经过一年多的探究与摸索，对于激光打标机业务有了一套初期的生产经营计划并予以落实，该项业务的毛利率扭亏为盈，逐步踏入正轨。</p> <p>2018年度、2019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9.25%、23.81%。2018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源于工装夹具、设备配件等的销售；2019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出现了明显的上升，主要系公司2019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中新增了工装夹具的销售项目，该项业务的金额为1,164,117.03元，成本为851,846.68元，单项毛利率达到了26.82%，因此抬高了2019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总体毛利率水平。</p>		
2018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激光焊接机	9,680,184.65	7,262,165.21	24.98
激光打标机	931,578.28	1,032,996.40	-10.89
其他	498,139.54	452,048.89	9.25
合计	11,109,902.47	8,747,210.50	21.27
原因分析	详见上表“2019年度原因分析”。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3.30	21.27
邦德激光（838249）	-	33.08
天弘激光（430549）	-	32.17
原因分析	<p>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中遴选邦德激光（838249）、天弘激光（430549）两家公司进行财务指标比较。</p>	

	<p>与上述两家公司财务数据比较分析：</p> <p>公司的业务类型主要为激光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上述两家公司所处行业相同，业务类型相似，但所处的细分领域有所差异。</p> <p>公司 2018 年的销售毛利率均低于两家可比公司，主要是由产品销售结构不同引起的：（1）邦德激光主要经营的产品类型系光纤激光切割机系列，该系列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高达 91.42%，由于该系列在激光设备产品中属于高端产品，需要公司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以获取相应的工艺技术、培养一批优秀的技术人才做支撑，因此其毛利率水平相对要高于其他如激光焊接机等标准化定制的中端产品。（2）天弘激光主要经营的产品类型系数控激光切割机系列和激光焊接机系列，其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02%和 18.53%，由于数控激光切割机系列激光设备产品中属于高端产品，需要公司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以获取相应的工艺技术、培养一批优秀的技术人才做支撑，因此其毛利率水平相对要高于其他如激光焊接机等标准化定制的中端产品。</p> <p>综上，公司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均系细分产品类别不同所致，不存在异常情况。目前公司规模较小，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产品的多元化发展及经营管理的加强，盈利能力将逐步改善。</p>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1,790,881.14	11,109,902.47
销售费用（元）	758,416.61	352,821.78
管理费用（元）	3,256,034.82	1,013,201.72
研发费用（元）	466,177.59	384,459.80
财务费用（元）	9,540.81	2,731.39
期间费用总计（元）	4,490,169.83	1,753,214.6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39	3.1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24	9.1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47	3.4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3	0.0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4.13	15.78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753,214.69 元、4,490,169.8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78%、14.13%。2019 年期间费用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2,736,955.14 元，但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由于公司 2019 年销售规模大幅度扩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和随销售额增长而同步增长的职工薪酬、差旅费、运输费等一系列期间费用均较 2018 年有所提高所致。</p> <p>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支出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为主。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中介服务费、办公费、差旅费、租金、水电费等构成，2018 年度、2019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分别为 9.12%、10.24%；销售费用中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输费、差旅费、快递费等，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分别为 3.18%、2.39%。</p>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402,811.54	124,490.54
加油费	109,960.70	122,617.92
快递费	85,839.90	29,178.29
差旅费	83,713.34	46,964.22
招待费	36,004.00	4,373.00
运输费	22,879.10	15,852.98
车辆维修费	17,208.03	9,344.83
合计	758,416.61	352,821.78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352,821.78 元、758,416.61 元，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405,594.83 元，增幅比例达到 114.96%。销售费用整体金额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着力于开发国内存量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所致。</p> <p>公司销售费用中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加油费、快递费等。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8%、2.39%，销售费</p>	

	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下降，销售费用金额增加 405,594.83 元，增加比例为 114.96%，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由于公司 2019 年业务扩张迅速，销售团队规模有所扩大，销售人员的工资、提成、出差频率均有所增加，职工薪酬增加 278,321.00 元，差旅费增加 36,749.12 元；同时，为增强客户粘性、寻求新客户，公司市场开拓力度逐步加大，快递费、运输费等相应增加。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介服务费	1,361,369.94	20,830.19
职工薪酬	1,397,269.18	658,119.07
环保费	152,079.65	
租金	115,417.59	89,880.00
水电费	111,547.92	190,457.09
办公费	46,089.49	4,466.80
其他	37,151.48	24,126.41
邮电费	16,255.00	14,905.00
折旧费	9,538.92	10,267.16
差旅费	9,315.65	150.00
合计	3,256,034.82	1,013,201.72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013,201.72 元、3,256,034.8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2%、10.24%。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上升。</p> <p>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中介服务费、职工薪酬、中介机构服务费、环保费、租金、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构成。2019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8 年度增加 2,242,833.10 元，增幅为 221.36%，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规模逐步扩大，收入逐渐增长，相应的管理费用都有了同向增长；同时，由于 2019 年度公司开始筹划新三板挂牌公司，相应支付的中介服务费也大幅度上升，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呈现持续增长的趋势，但整体仍保持在合理水平。</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	450,857.59	383,653.80

差旅费	15,320.00	806.00
合计	466,177.59	384,459.8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研发费用波动较小。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2,848.64	
减：利息收入	4,130.76	867.64
银行手续费	10,543.67	3,512.51
汇兑损益		
其他	279.26	86.52
合计	9,540.81	2,731.3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相对比较稳定，没有较大的波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税收返还	3,122.21	-
合计	3,122.21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来源于税收返还。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减值科目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964,834.16	
资产减值损失		260,409.64
合计	964,834.16	260,409.64

具体情况披露

因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将 2019 年的应收账款损失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列报。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2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67	-17,608.1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214.88	-17,608.1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6.03	-1,760.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48.85	-15,847.36
----------	----------	------------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来源于税收返还；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是税收滞纳金。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税收返还	3,122.21		收益	是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16.00、1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8〕77号文件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无论采取查账征收方式还是核定征收方式，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下同）的，均可以享受财税〔2018〕77号文件规定的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9〕13号文件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0,843.33	23,943.41
银行存款	2,658,661.49	354,042.7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679,504.82	377,986.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由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构成。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377,986.15元、2,679,504.82元。

2019年12月31日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了2,301,518.67元，增长比例达到了608.89%。报告期期末货币资金出现了较大增长幅度的主要原因系：2019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得到了较大改善，销售规模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公司的资金压力得到了较大的缓解；同时，2019年度公司原股东通过增资投入了115万元的增资款项，公司的资金状况得到了进一步的改善，因此报告期期末公司的资金余额较上年年末高，资金压力水平相对较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波动具备真实性、合理性，不存在大额异常资金转账的情况。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49,443.57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849,443.57	-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7日	2020年1月30日	314,529.71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4日	2020年2月20日	304,489.80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7日	2020年1月19日	280,901.82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2020年2月27日	249,926.41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4日	2020年1月29日	200,000.00
合计	-	-	1,349,847.74

5、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27,481.01	100.00	251,926.59	5.33	4,475,554.42
合计	4,727,481.01	100.00	251,926.59	5.33	4,475,554.42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8,000.00	28.28	908,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2,302,841.14	71.72	253,251.81	11.00	2,049,589.33
组合小计	2,302,841.14	71.72	253,251.81	11.00	2,049,58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10,841.14	100.00	1,161,251.81	36.17	2,049,589.33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方圆集团上海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908,000.00	908,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908,000.00	908,000.00	100.00	-

2014年，惠州通发销售一批激光设备给上海方圆，产生应收账款90.8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款项仍未收回，且当时上海方圆经营情况有所困难，预计短时间内无法偿还以上全部款项。公司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考虑，对该笔应收款项进行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9年，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并正式启动上市筹备工作，公司在规范整改清理历史遗留问题的同时也大力加强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工作，经过公司与上海方圆管理层充分、有效沟通，同时上海方圆近期经营情况亦有所好转，上海方圆最终于2019年底全额偿付上述应收账款。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592,550.33	97.15	229,627.52	5.00	4,362,922.81
1至2年	112,915.68	2.39	11,291.57	10.00	101,624.11
2至3年	-	-	-	-	-
3至4年	22,015.00	0.46	11,007.50	50.00	11,007.50
合计	4,727,481.01	100.00	251,926.59	5.33	4,475,554.4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00,706.14	65.17	75,035.31	5.00	1,425,670.83
1至2年	312,120.00	13.55	31,212.00	10.00	280,908.00
2至3年	490,015.00	21.28	147,004.50	30.00	343,010.50
合计	2,302,841.14	100.00	253,251.81	11.00	2,049,589.33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65.17%和97.15%，2019年末相比2018年末1年以内应收账款比率增加，主要因为2019年度收回绝大部分1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导致。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石家庄格力电器小家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9,000.00	1年以内	20.50
深圳市德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1年以内	10.15
惠州市通辉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000.00	1年以内	9.65
厦门兴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	1年以内	8.88
广东蓝盾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000.00	1年以内	7.53
合计	-	2,681,000.00	-	56.71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方圆集团上海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8,000.00	2至3年	28.28
惠州市惠强人光通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2至3年	14.57
深圳市朗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320.00	1至2年	7.86
东莞市毅帆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7.79
深圳市炫硕智造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000.00	1年以内	5.67
合计	-	2,060,320.00	-	64.17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210,841.14元、4,727,481.01元,2019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相比2018年12月31日增加1,516,639.87元,增加了47.24%,主要由于2018年由于公司业务开展规模较小,相应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公司自2019年开始积极开拓客户、扩大生产规模、提高营收能力。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11,109,902.47元、31,790,881.14元,2019年度较2018年度增长了20,680,978.67元,增长幅度达到186.15%,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属于正常合理现象,符合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210,841.14元、4,727,481.01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8.90%、14.8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逐渐降低,且最近一期期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款项比例达到97.15%,主要是因为公司自2019年度以来生产经营情况得到了进一步的改善与

优化，营收能力得到了大幅度的提升；同时，公司针对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也制定了一套完善的催收制度，实行专人专款、按月对账。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呈现小幅度的上升趋势，与其经营情况相匹配，属于正常合理现象。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制定了坏账计提方法及比例，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坏账。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足额、合理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定期核对往来款项，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不断加大催收力度，有效的降低了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30,751.96	99.89	153,700.16	100.00
1至2年	1,969.59	0.11		
合计	1,732,721.55	100.00	153,700.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公司根据与各供应商订立的采购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项，绝大部分集中在1年以内。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53,700.16元、1,732,721.55元，2019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相比2018年12月31日增加1,579,021.39元，主要由于2019年度公司营收规模较2018年度有了大幅度增加，订单数量大幅度上升，公司为满足生产需求订购了适量的激光器等原材料产品，因此2019年12月31日的预付账款金额较2018年12月31日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情况。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东莞东程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000.00	38.96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德益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021.21	14.02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易汇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986.00	13.45	1年以内	货款
赣州虔东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500.00	9.49	1年以内	货款
广东标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66.00	4.5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393,673.21	80.43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阿帕奇(北京)光纤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00.00	69.29	1年以内	货款
佛山市南海亿鑫铝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31.59	15.57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大愚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	4.88	1年以内	货款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69.31	4.86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景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8.62	1.47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47,659.52	96.07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63,575.79	3,398,778.7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63,575.79	3,398,778.7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支付给供应商的项目保证金、业务人员备用金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	-------------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221.18	1,645.39			165,221.18	1,645.39
合计			165,221.18	1,645.39			165,221.18	1,645.39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83,086.50	8.19	14,154.33	5.00	268,932.17
个别认定组合	2,742,846.55	79.37			2,742,846.55
组合小计	3,025,933.05	87.56	14,154.33	0.47	3,011,778.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0,000.00	12.44	43,000.00	10.00	387,000.00
合计	3,455,933.05	100.00	57,154.33	1.65	3,398,778.72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取谨慎原则制定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报告期期末公司按相关会计政策要求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2,907.74	100.00	1,645.39	5.00	31,262.35
合计	32,907.74	100.00	1,645.39	5.00	31,262.3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3,086.50	100.00	14,154.33	5.00	268,932.17
合计	283,086.50	100.00	14,154.33	5.00	268,932.17

单位:元

组合名称	个别认定组合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2,313.44	100.00			132,313.44
合计	132,313.44	100.00			132,313.44

续:

组合名称	个别认定组合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742,846.55	100.00			2,742,846.55
合计	2,742,846.55	100.00			2,742,846.55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455,933.05元、165,221.18元,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员工备用金、预付油费和代扣代缴社保款项。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分别为57,154.33元、1,645.39元,公司按照较为谨慎的会计估计计提了坏账准备,总体上看,公司其他应收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张建个人借款	430,000.00	43,000.00	10.00	短期内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	430,000.00	43,000.00	10.00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118,060.96		118,060.96
其他	47,160.22	1,645.39	45,514.83
合计	165,221.18	1,645.39	163,575.79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3,322,846.55	57,154.33	3,265,692.22
备用金	31,724.14		31,724.14
其他	101,362.36		101,362.36
合计	3,455,933.05	57,154.33	3,398,778.72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杨勇	公司员工	40,560.96	1年以内	24.55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552.74	1年以内	19.10
段丽娟	公司员工	15,000.00	1年以内	9.08
代扣代缴社保费	非关联方	14,252.48	1年以内	8.63
合计	-	101,366.18	-	61.36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42,846.55	1年以内	79.37
张建	关联方	430,000.00	1至2年	12.44
东莞市德益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4.3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66,941.74	1年以内	1.94
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0.58
合计	-	3,409,788.29	-	98.67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6)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1) 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02,610.37		3,102,610.3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957,059.31		3,957,059.3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500,994.87		500,994.87
合计	7,560,664.55		7,560,664.5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6,694.94		2,756,694.9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99,168.93		1,199,168.9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3,955,863.87		3,955,863.87

2、 存货项目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3,955,863.87元、7,560,664.55元，201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相比2018年12月31日增加3,604,800.68元，增幅比例达91.13%，主要系2019年度公司销售订单大幅度增加、销售情况得到了进一步的优化导致。公司大部分的存货都是按订单需求进行采购，因此库龄全部在1年以内。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缴税款	71,631.16	41,786.47
合计	71,631.16	41,786.4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4,949.07			374,949.0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98,275.86			198,275.86
运输工具	46,372.65			46,372.65
办公设备	130,300.56			130,300.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0,752.21	49,832.04		200,584.25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810.80	41,555.58		50,366.38
运输工具	18,884.08	7,548.26		26,432.34
办公设备	123,057.33	728.20		123,785.5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4,196.86		49,832.04	174,364.82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9,465.06		41,555.58	147,909.48
运输工具	27,488.57		7,548.26	19,940.31
办公设备	7,243.23		728.20	6,515.0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4,196.86		49,832.04	174,364.82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9,465.06		41,555.58	147,909.48
运输工具	27,488.57		7,548.26	19,940.31
办公设备	7,243.23		728.20	6,515.03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6,673.21	198,275.86		374,949.0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98,275.86		198,275.86
运输工具	46,372.65			46,372.65
办公设备	130,300.56			130,300.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0,411.77	20,340.44		150,752.2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810.80		8,810.80
运输工具	8,810.80	10,073.28		18,884.08
办公设备	121,600.97	1,456.36		123,057.3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6,261.44	189,465.06	11,529.64	224,196.86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9,465.06		189,465.06
运输工具	37,561.85		10,073.28	27,488.57
办公设备	8,699.59		1,456.36	7,243.2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6,261.44	189,465.06	11,529.64	224,196.86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9,465.06		189,465.06

运输工具	37,561.85		10,073.28	27,488.57
办公设备	8,699.59		1,456.36	7,243.23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立式加工中心 CNC	2018 年度	94,827.59	购置
沈阳数控车床	2018 年度	43,103.45	购置
福佑数控车床	2018 年度	3,448.28	购置
铣床	2018 年度	12,068.96	购置
铣床	2018 年度	12,068.96	购置
铣床	2018 年度	12,068.96	购置
金属带锯床	2018 年度	1,724.14	购置
空压机	2018 年度	2,586.21	购置
高速铝材锯切机	2018 年度	1,724.14	购置
车床	2018 年度	4,310.34	购置
铣床	2018 年度	3,448.27	购置
砂带机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卧轴矩台平面磨床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台式钻床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台式钻床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台式钻床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台式钻床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台式攻丝机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台式攻丝机	2018 年度	862.07	购置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详见本节“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五）固定资产”之“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部分。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61,251.81		909,325.22			251,926.5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7,154.33		55,508.94			1,645.39
合计	1,218,406.14		964,834.16			253,571.98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01,754.43	159,497.38				1,161,251.8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7,061.35		419,907.02			57,154.33
合计	1,478,815.78	159,497.38				1,218,406.14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有关减值准备的具体政策，参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关内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稳健和公允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3,571.98	63,393.00
合计	253,571.98	63,393.0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8,406.14	304,601.54
合计	1,218,406.14	304,601.54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68,824.35	99.61	4,122,318.70	100.00
1-2年	31,012.00	0.39		
合计	7,899,836.35	100.00	4,122,318.70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43,000.00	1年以内	11.94
东莞市德益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83,257.59	1年以内	8.65
成都晶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35,815.05	1年以内	6.78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兴和记五金店	非关联方	货款	358,892.92	1年以内	4.54
深圳市易汇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4,728.27	1年以内	4.36
合计	-	-	2,865,693.83	-	36.27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镭镁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1,651.59	1年以内	12.17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394,433.73	1年以内	9.57
成都晶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4,095.14	1年以内	9.32
深圳市正格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0,764.82	1年以内	4.63
深圳市联胜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83,281.92	1年以内	4.45
合计	-	-	1,654,227.20	-	40.14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4,767.67	49.98	1,255,289.76	72.59
1-2年	285,000.00	50.02	473,946.35	27.41
合计	569,767.67	100.00	1,729,236.11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兆荣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50,000.00	1-2年	43.88
深圳市兴伟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7,345.13	1年以内	17.09

佛山市南海区雅力机械设备厂	非关联方	货款	37,500.00	1年以内	6.58
鹤壁市利宏机械厂	非关联方	货款	35,000.00	1年以内	6.14
湖北三立车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203.54	1年以内	5.13
合计	-	-	449,048.67	-	78.82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473,946.35	1-2年	27.41
			35,360.00	1年以内	2.04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6,080.00	1年以内	18.28
佛山市兆荣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50,000.00	1年以内	14.46
东莞市劲界电子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2,700.00	1年以内	3.63
东莞市新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8,000.00	1年以内	3.35
合计	-	-	1,196,086.35	-	69.17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未结转原因	备注
佛山市兆荣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该客户定制的激光设备因产品细节问题未达到客户要求,目前仍在改装调试,尚未安装。	
合计	250,000.00	-	-

4、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 合同负债

□适用√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5,500.00	100.00	829,822.64	84.69
1-2年			150,000.00	15.31
合计	635,500.00	100.00	979,822.64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106,500.00	16.76	867,000.00	88.49
各项费用	529,000.00	83.24	52,822.64	5.39
押金			60,000.00	6.12
合计	635,500.00	100.00	979,822.64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200,000.00	1年以内	31.47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150,000.00	1年以内	23.60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100,000.00	1年以内	15.74
广东亨利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40,000.00	1年以内	6.29
博罗县龙溪镇利达龙白铁不锈钢加工店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39,000.00	1年以内	6.14
合计	-	-	529,000.00	-	83.24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通发工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717,000.00	1年以内	73.18
王小峰	关联方	往来款	150,000.00	1-2年	15.31
强人实业(惠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60,000.00	1年以内	6.1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30,021.64	1年以内	3.06
惠州市同兴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各项费用	22,801.00	1年以内	2.33
合计	-	-	979,822.64	-	100.0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	-------------	------	------	-------------

一、短期薪酬	185,765.15	3,770,932.72	3,314,928.41	641,769.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159.36	255,159.3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5,765.15	4,026,092.08	3,570,087.77	641,769.46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5,762.05	2,005,584.38	1,915,581.28	185,765.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0,205.34	190,205.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5,762.05	2,195,789.72	2,105,786.62	185,765.15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765.15	3,690,822.45	3,234,818.14	641,769.46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63,210.27	63,210.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376.44	59,376.44	
工伤保险费		3,833.83	3,833.83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6,900.00	16,9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85,765.15	3,770,932.72	3,314,928.41	641,769.46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762.05	1,954,329.77	1,864,326.67	185,765.15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51,254.61	51,254.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727.06	47,727.06	
工伤保险费		3,527.55	3,527.55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95,762.05	2,005,584.38	1,915,581.28	185,765.15

公司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

公司按照薪酬管理制度及时支付职工薪酬。公司的工资支付政策为员工正式入职当天起计算工资，并下月发放。待职工离职时，结余工资办完工作交接后结清并发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情况。

（八） 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13,577.03	319,182.6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20,045.61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31	22,342.76
教育费附加	116.70	9,575.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80	6,383.65
合计	414,043.84	377,530.10

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由应交增值税、所得税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税费正常申报缴纳，无重大处罚情况，未发现公司重大违反税收法律行为。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6,250,000.00	5,100,000.00
资本公积	208,978.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334,810.60	
未分配利润	816,147.41	-1,988,169.60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9,936.36	3,111,830.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9,936.36	3,111,830.4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关联方包括：

- 1、申请挂牌公司的母公司；
- 2、申请挂牌公司的子公司；
- 3、与申请挂牌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申请挂牌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申请挂牌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申请挂牌公司的合营企业；
- 7、申请挂牌公司的联营企业；
- 8、申请挂牌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9、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并负责计划、只会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 10、申请挂牌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11、其他按实质重于形式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以及与公司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张雪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83.20	15.84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	-------

深圳市通发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原控股股东
深圳市通发工贸有限公司	报告期原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张雪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靳海彦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段丽娟	董事、董事会秘书
胡芳	董事、财务总监
费菲	董事、副总经理
周巧莲	监事
曾庆华	监事
王靖	监事
王小峰	报告期原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张建	报告期原股东之股东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212,606.72	4.97	1,034,631.05	15.68
小计	1,212,606.72	4.97	1,034,631.05	15.68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5.68% 和 4.97%，采购内容主要为激光棒等生产物料。公司与上述公司的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并按照外部独立第三方交易决策程序执行，关联交易占公司总体采购比例较低不具有依赖性，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利益输送行为。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734,331.90	5.94	125,000.00	1.18
小计	1,734,331.90	5.94	125,000.00	1.18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占各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18%和5.94%，销售内容主要为激光设备产品。公司与上述公司的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并按照外部独立第三方交易决策程序执行，关联交易占公司总体销售比例较低不具有依赖性，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利益输送行为。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2,742,846.55	2,741,151.02	5,483,997.57	
张建	430,000.00		430,000.00	
合计	3,172,846.55	2,741,151.02	5,913,997.57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986,702.21	2,792,716.00	2,036,571.66	2,742,846.55
张建	430,000.00			430,000.00
合计	2,416,702.21	2,792,716.00	2,036,571.66	3,172,846.55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通发工贸有限公司	717,000.00		717,000.00	
王小峰	150,000.00	250,000.00	400,000.00	

合计	867,000.00	250,000.00	1,117,000.00	-
----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通发工贸有限公司	717,000.00			717,000.00
王小峰	3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1,017,000.00	-	150,000.00	867,000.0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小计	-	-	-
(2) 其他应收款	-	-	-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2,742,846.55	往来款
张建		430,000.00	往来款
小计	-	3,172,846.55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40,346.86	394,433.73	货款
小计	140,346.86	394,433.73	-
(2) 其他应付款	-	-	-
深圳市通发工贸有限公司		717,000.00	往来款
王小峰		150,000.00	往来款
小计	-	867,000.00	-
(3) 预收款项	-	-	-
深圳市通发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509,306.35	货款
小计	-	509,306.35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任何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1、董事会决策程序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此项表决的法定人数。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任职；
- (4)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关联董事的回避措施为：董事会会议在讨论和表决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该董事须向董事会报告并做必要的回避，有应回避情形而未主动回避的，其他董事、列席监事可以向主持人提出回避请求，并说明回避的详细理由；

2、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5)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能在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6)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7) 有关监管机构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股东的回避措施为：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监事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经调查，公司共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

2019 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出具了中林评字【2019】第 19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7 月 31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经审计后的公司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674.98 万元，评估价值为 1,870.40 万元，增值为 132.42 万元；负债的账面价值为 1,029.0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29.09 万元；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645.90 万元，评估价值 778.32 万元，增值 132.42 万元，增值率为 20.50%。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至第一百六十三条，关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其相关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同时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由特别决议批准。”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否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上述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1、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049,589.33元、4,475,554.42元，占相应期末报表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54%、25.53%。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为进一步降低坏账风险、保证存货的销售，公司在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的同时加大市场开发力度。通过扩大客户来源范围来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分散了单一坏账风险。同时公司通过“事前客户资信分析、事中流程控制、事后跟踪催收”的方法加强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通过扩大市场营销范围来确保产品的销售，使得应收账款和存货保持在合理的规模和信用期内，降低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雪军通过直接持股以及合伙企业间接持股共控制公司99.20%的表决权，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虽然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公司实际控制人可通过其控制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决策施加重大影响，未来如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行为，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回避制度，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也作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严格的限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强化监事会的监督功能，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和其他股

东的利益，避免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情况的发生。

3、公司内部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各项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完整经营周期运行的检验，公司管理层尚需不断提高规范运作的能力和意识。同时，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也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在战略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等各方面不断提升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挂牌中介机构的辅导，公司现已制订或完善了《公司章程》和各项配套管理制度；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加强了对《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学习，提升了规范运作能力和规范意识。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4、市场开发风险

由于激光加工设备属于生产设备，非消耗品，使用年限较长，所以客户往往在购买一批产品后，在没有产能扩大等需求的情况下短时间内不会再次购买激光加工设备，激光加工设备生产企业如不能持续开发新客户，则可能面临因市场开发和新客户开发不足而引起销售大幅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开发新销售渠道、持续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和技术先进水平，并通过加强售前和售后服务能力的方式，提升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市场竞争力，应对市场新开户开发不足的风险。

5、上游行业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是由激光器、光学部件、机械结构和控制软件等几大部分集成而成，涉及上游行业材料种类较多，其中部分核心部件还存在国产能力偏低及一定进口依赖的情况，因此国内外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激光加工设备产品的销售定价产生一定影响。虽然企业可以通过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由于原材料价格与产品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在变动幅度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企业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原材料市场的跟踪分析，并逐步优化公司采购管理制度，通过对原材料市场的长期持续跟踪，了解原材料价格的实时变化情况，对原材料的价格走向进行可靠预测，选择合适的时机进行采购，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6、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属于高技术含量的制造装备，行业内的生产技术和产品性能也一直处在持续改进和不断迭代的过程之中。能否持续跟进激光加工设备产业的技术进步，对行业内企业来说至关重要。技术能力是企业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以及保持或扩大市场份额的重要决定因素。因此，公司可能存在

因技术研发落后于行业技术更新迭代步伐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引进和培养高层次技术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公司知识产权保护，并通过适时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等方式，持续提升公司在激光加工设备领域的技术水平，紧跟行业技术更新迭代的步伐，减少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引发的经营风险。

7、行业标准及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尚未制定统一的规范标准，相关制造企业也未受到严格的市场准入管制，但随着激光技术应用的逐步普及，为保持设备的可靠性，针对激光加工设备行业也有可能出台严格的行业标准，这或将对行业内的中小激光加工设备生产商造成一定的冲击。同时，激光加工设备行业是我国目前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包括激光加工设备制造业在内的激光设备行业已被列入重点支持行业，各级政府及部门也在积极投入资金及资源，促进行业实现产业升级和实现进口替代。政府的产业发展规划及支持政策对激光加工设备行业的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如果未来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力度减弱，或将对激光加工设备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深入了解行业标准制定及相关政策变化的动向，选择符合产业发展政策的方向进行业务开拓，增强自身技术及业务方面的竞争力，降低行业标准与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

8、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风险

报告期后，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才正式复工，2020年2月份全月合计采购原材料金额为9,925.24元，合计销售产品设备两台，合计销售金额为67,079.65元。因疫情影响下实施的交通管制，截止到2020年2月29日，公司有三分之一的生产人员仍未返工，给公司2020年年初的产能及销售造成了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2020年3月起，生产员工陆续返工并自行隔离，而后陆续到岗，截至2020年3月15日，公司整体的生产运营逐步趋于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得到了良好恢复。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战略发展目标

公司将借助国家产业政策机遇，抓住激光设备市场良好的发展机遇，坚持以市场化和专业化为导向，不断拓展业务范围和市场空间，发掘新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坚持以技术和产品研发为支撑，以质量控制为保障，不断加大对研发创新的投入，将技术和产品质量始终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满足各类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将公司研发成果转化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实现目标具体措施

1、加大产品研发投入

公司贯彻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发展战略，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未来行业发展趋势，通过项目立项，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公司专利并推广应用在公司的实际业务中。在业务拓展过程中，公司将积极解决遇到的技术难题和行业共性技术问题，在提供优质产品的同时挖掘新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的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大力开展新工艺、新设备研究，努力开发符合客户需求的中高端产品。

2、升级并拓宽产品应用范围

随着技术及经济发展，社会对精密加工和智能化加工设备的需求将越来越高，智能化精密加工设备的增长空间和盈利空间可期。因此，在产品升级和应用范围拓展方面，公司计划着手进一步提高公司激光加工设备产品的精密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同时将加大拓展诸如 3C 产品生产企业等对精密加工要求较高的客户群体，从而使得公司业务获得更好的增长，实现公司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

3、加强市场渠道开发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不断开拓国内外新市场，提高市场覆盖面和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客户关系管理水平，强化合同管理和订单执行的全过程跟踪，加快市场响应能力。

4、不断拓宽融资渠道，根据需要适时引入资本

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通过挂牌新三板拓展公司的融资渠道，同时关注其他融资机会，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引入资本，缓解公司在业务扩张过程中的财务压力，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助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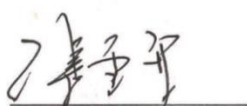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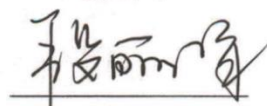
张雪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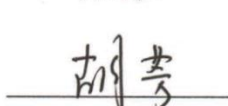
靳海彦



费菲



段丽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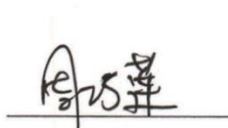


胡芳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王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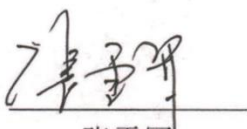


周巧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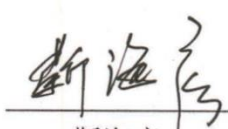


曾庆华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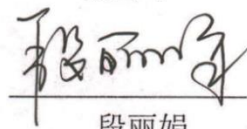
张雪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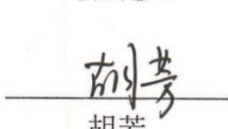
靳海彦



费菲



段丽娟



胡芳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舟

项目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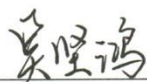
朱舟



肖楠俊



尹健



吴坚鸿



授权委托书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区域股权市场有关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同时,授权张国松作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在以上授权事项范围及授权期间内针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进行转授权。

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19年1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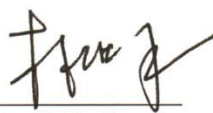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Gang in black ink.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林壮群

经办律师签字：



胡乐清



赵晗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曹代晴


吴平权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7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霍振彬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蒋昌振 宋军彦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4月7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